

可更换镜头数码HD 摄录一体机

操作指南

E卡口系统

目录

入门指南

录制/播放

编辑

使用菜单

连接至其他设备

故障排除

附加信息

快速参考

NXCAM

AVCHD

InfoLITHIUMTM L SERIES

PROGRESSIVE

MEMORY STICKTM

SD[®] CLASS[®]

HDMI[®]

请先阅读本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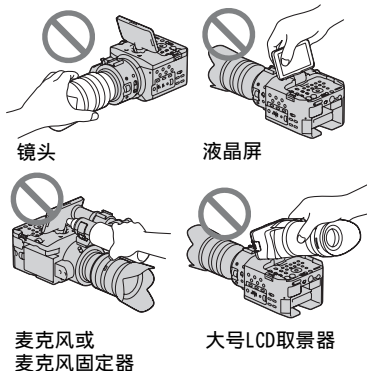
“可更换镜头数码HD摄录一体机”在本手册中称为“本机”。

操作本机之前，请仔细阅读本手册，并妥善保存以备今后参考。

使用注意事项

使用本机

- 请勿握持本机的以下部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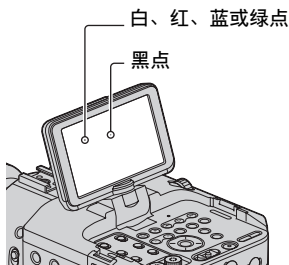


注意

- 本机不防尘、不防滴，也不防水。请参阅“关于操作本机”（第97页）。
- 用通信电缆将本机连接至其他设备时，务必以正确的方式插入连接器插头。强行推入插头会损坏端子，并可能导致本机故障。

液晶屏和镜头

- 灰色显示的菜单项目在当前录制或播放条件下不可用。
- 液晶屏系采用超高精密技术制造，其有效像素为99.99%以上。但是，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和/或亮点（白、红、蓝或绿色）持续出现在液晶屏上。这些点是由制造过程产生的，属于正常现象，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影响录制。



- 请勿拍摄太阳或将本机长时间放在阳光下。否则可能会损坏本机的内部。如果阳光被聚焦在附近的物体上，可能会引起火灾。如果一定要将本机放在直射的阳光下，请安装镜头前盖。
- 请勿将本机的取景器、镜头或液晶屏长时间暴露在太阳或很强的光源下。否则可能会引起本机故障。
- 请勿尝试直接拍摄太阳。否则可能会引起本机故障。可以拍摄黄昏，因为那时的光线没有中午强烈。

本机及电池温度

本机具有保护功能，如果本机或电池的温度超出安全工作范围，则会停止录制或播放。此时，液晶屏上将出现信息（第88页）。

录制

- 为了保证存储卡稳定工作，建议在本机首次使用存储卡前对其进行格式化。格式化将会删除存储卡上录制的所有数据，并且无法恢复。请将存储卡上的重要数据保存到其他媒体（如计算机）上，然后再格式化存储卡。
- 开始录制之前，先测试录制功能，以确保录制的图像和声音没有任何问题。
- 即使因本机、存储媒体等故障而导致无法录制或播放，或即使因本机的能力限制而造成图像或声音失真，亦无法就丢失录制内容或丧失录制机会给予补偿。
- 电视机彩色制式视国家/地区而有所不同。要在电视机上观看录制的内容，您需要PAL制式的电视机。

-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和其它材料可能具有版权。如果未经授权对这些材料进行录制，可能会违反版权法。
- 由于图像设备（CMOS传感器）图像信号读取方式的原因，因此可能出现以下现象。
 - 快速通过画面的被摄体可能会因录制条件而出现弯曲现象。（在具有高运动分辨率的显示器中，此现象可能会较为显著。）
 - 在日光灯下进行录制时，画面出现水平线条。可通过调整快门速度减少这种现象（第32页）。
 - 当使用闪光灯持续照亮被摄体时，屏幕上的图像看上去有水平分割现象。可通过降低快门速度减少这种现象的影响。此外，还可以使用附件的CD-ROM上的“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软件修复图像。

播放动画

- 使用本机录制的动画可能无法在本机以外的其他设备上正常播放。同样，在其他设备上录制的动画也可能无法在本机上正常播放。
- 在SD存储卡上录制的标准图像质量（SD）的动画无法在其他制造商的AV设备上播放。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DVD媒体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DVD媒体可以使用兼容AVCHD标准的设备进行播放。无法使用DVD播放机/录像机播放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光盘，因为这些设备不兼容AVCHD格式。如果将以AVCHD格式（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光盘插入DVD播放机/录像机，则可能无法弹出光盘。

保存所有录制的图像数据

- 为防止图像数据丢失，应定期将所有录制的图像保存到外部媒体上。将图像保存到计算机上时，请参阅第79页。将图像保存到外部设备上时，请参阅第75页。
- 以 **[HD]** 拍摄格式）的 **[1080/50p PS]** 或 **[1080/50i FX]** 录制的动画仅可保存在外部媒体上（第75页）。

在计算机上处理录制的图像

请参阅附件的CD-ROM“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上的“帮助”。

如果图像没有正确录制或播放，可使用**〔媒体格式化〕**格式化录制媒体

如果长时间在录制媒体上连续录制和删除图像，则可能造成录制媒体上的文件破损。因此，可能无法正确录制和保存图像。此时，可将图像保存到另一可录制的媒体上，如光盘或计算机上，然后格式化录制媒体（第58页）。

处理/转让注意事项

即使使用本机或计算机格式化录制媒体，也可能无法完全删除录制媒体上的数据。转让录制媒体或本机时，建议使用市售的数据删除软件彻底删除数据以防数据恢复。此外，处理录制媒体时，建议销毁录制媒体的实体。

操作本机

可使用SEL/PUSH EXEC拨盘（第21、60页）、**▲/▼/◀/▶**/EXEC按钮（第60页），以及触控面板操作本机。但不能使用触控面板进行某些设置，如MENU项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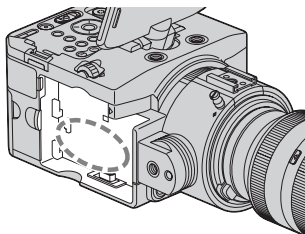
关于本手册

- 本手册中包含使用NEX-FS100CK附件的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的操作说明。如果操作方法因所用镜头而有所不同，您会在“注意”或“提示”中找到相关的信息。
- 存储卡和闪存设备在本手册中均称为录制媒体。
- 本手册中用作插图的液晶屏图像是使用数码相机抓取的，因此可能有所差异。
- 将使用以每种当地语言显示的屏幕来说明操作步骤。如有必要，可在使用本机前更改屏幕语言（第22页）。
- 录制媒体和其他附件的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除非另有指定，否则本手册中的本机插图均为NEX-FS100CK的插图。

请先阅读本章节（续）

铭牌的位置

铭牌位于本机的左侧（下图圆圈部分）。



目录

请先阅读本章节	2
---------------	---

入门指南

步骤1: 检查附件的物品	8
步骤2: 安装附件的附件	10
步骤3: 给电池充电	15
步骤4: 安装镜头	18
步骤5: 打开本机并设定日期和时间	21
更改语言设置	22
步骤6: 插入存储卡/安装闪存设备	23

四
池

录制 / 播放

录制	26
选择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28
选择录制格式	28
变焦	29
调整对焦	29
手动调节	31
调节光圈	31
调节增益	31
调节快门速度	32
调节白平衡	32
调节黑平衡	34
音频设置	34
通过附件的麦克风进行录音	35
通过外部音频设备进行录音	35
调节音量	36
设定耳机的声音	36
有用的功能	36
自定义图像质量 (图像文档)	36
设定时间数据	41
使用SMOOTH SLOW REC功能录制	42
使用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进行录制	43
查看最近录制的场景 (最后场景预览)	44
指定功能至ASSIGN按钮	45
播放	47
观看静像	49

目录 (续)

更改/检查本机的设置	51
更改画面	51
显示正在录制的数据 (数据代码)	51
显示本机的设置 (状态检查)	52
连接监视器或电视机	53

编辑

保护已录制的图像 (保护)	55
从动画中捕获静像	56
分割动画	56
删除动画和静像	57
复制动画/静像	57
格式化录制媒体	58
防止恢复录制媒体上的数据	59
正在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59

使用菜单

操作菜单	60
菜单项目	62
 (摄像机设定) 菜单	64
根据录制条件调整本机 (亮度增益设置/STEADYSHOT等)	
 (拍摄/输出设定) 菜单	66
录制设置、输入和输出设置 (拍摄设定/视频输出)	
 (音频设定) 菜单	67
用于音频录制的设定 ( 音频格式/XLR设定等)	
 (显示设定) 菜单	69
显示设置 (标记/显示输出等)	
 (TC/UB设定) 菜单	72
时间代码设置 (TC PRESET/UB PRESET等)	
 (其它) 菜单	73
录制时的设置或其他基本设置 (时区设定/提示音等)	

连接至其他设备

将图像保存到外部媒体设备上	75
使用DVD刻录机创建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的光盘	77
使用录像机等创建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的光盘	78
使用计算机保存图像	79

故障排除

故障排除	81
警告指示和信息	88

附加信息

动画录制时间	90
在国外使用本机	92
存储卡和闪存设备上的文件/文件夹结构	93
保养和预防措施	94
关于AVCHD格式	94
关于存储卡	94
关于“InfoLITHIUM”电池	95
关于给电池充电	96
关于操作本机	97
规格	99

快速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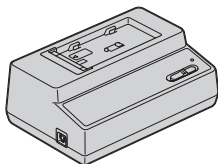
识别部件和控制器	103
屏幕指示符	109
索引	110

步骤1：检查附件的物品

确保配有附件的下列物品。
括号中的数字表示提供的物品数量。

所有型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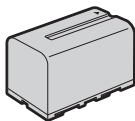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AC-VL1) (1)
(第15页)



电源线 (1) (第15页)



可重复充电电池 (NP-F770) (1)
(第15、95页)



无线遥控器 (RMT-845) (1) (第10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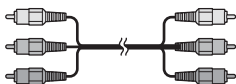


已经安装了纽扣型锂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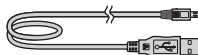
分量视频线 (1) (第53页)



A/V连接电缆 (1) (第53、7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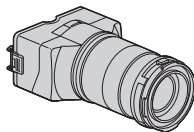
USB连接线 (1) (第79页)



USB适配器连接线 (1) (第7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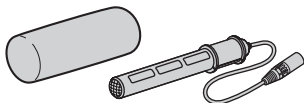
大号LCD取景器 (1) (第1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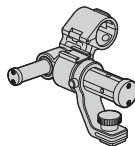
大眼罩 (1) (第13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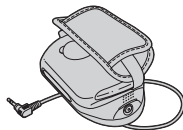
挡风板 (1)、麦克风 (ECM-XM1) (1)
(第1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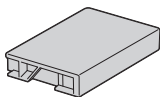
手柄 (1) (第10页)



把手 (1) (第1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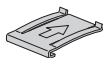
闪存设备插孔盖 (1) (第25页)



机身盖 (安装在本机上) (1)
(第18页)



附件插座板 (1) (第15页)



连接线 (DK-415) (1) (第1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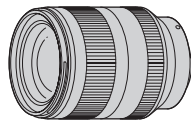
CD-ROM “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
(1)

CD-ROM “Manuals for Interchangeable
Lens Digital HD Video Camera Recorder”
(1)

操作指南 (2)

NEX-FS100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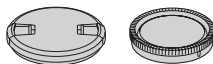
变焦镜头 (E 18-200 mm F3.5-6.3 OSS)
(1) (第18页)



镜头遮光罩 (1) (第2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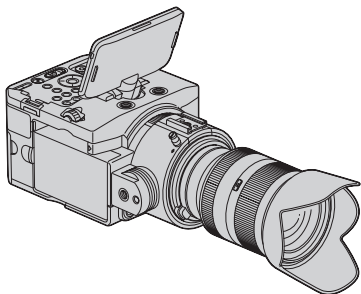
镜头前盖 (1)、镜头后盖 (1) (安装在
镜头上) (第18页)



步骤2：安装附件的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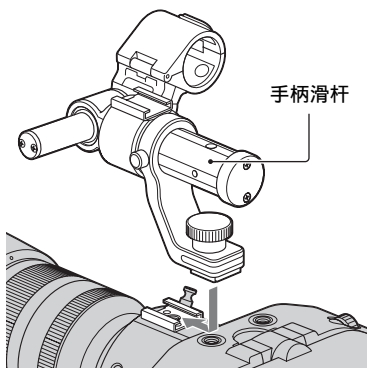
安装镜头

有关镜头安装的信息，请参阅第18页。
NEX-FS100C未随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一同提供。请使用适当的镜头（另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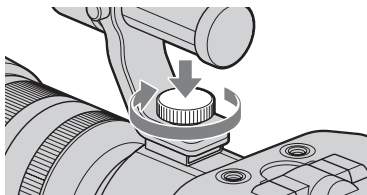


安装手柄

- 1 沿箭头方向将手柄滑入附件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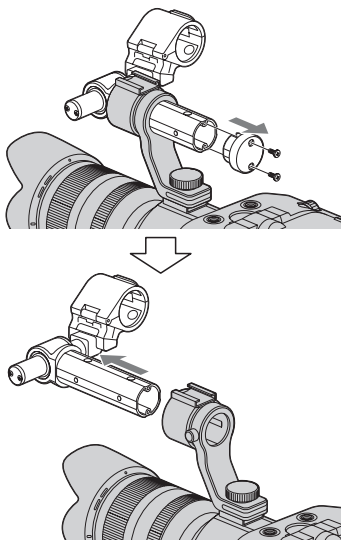
- 2 向下按住螺杆，同时顺时针转动螺杆以固定手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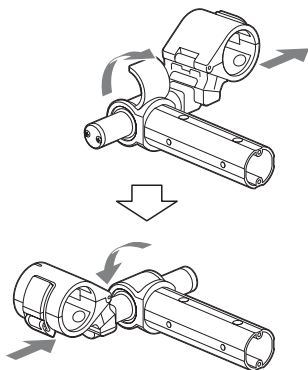
如果遮挡镜头的光线

某些类型的麦克风可能会遮挡镜头的光线。此时，可朝相反的方向安装手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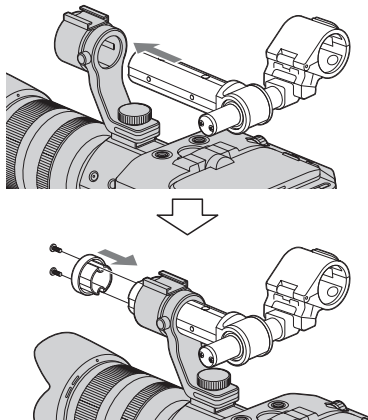
- ① 取下螺钉和手柄滑杆盖，然后拉出手柄滑杆。



- ② 重新安装麦克风支架，使其面朝上方。
拉出麦克风横杆。从相反的一侧插入麦克风横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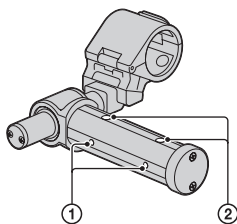


- ③ 从相反的一侧插入手柄滑杆，然后重新装上滑杆盖和螺钉。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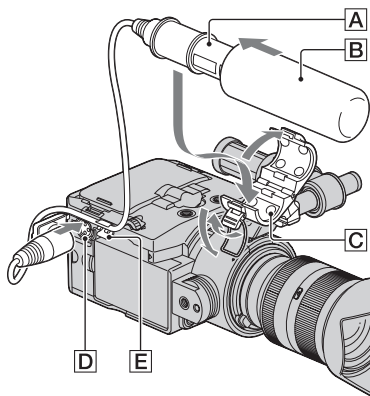
- 手柄滑杆的螺孔适用于以下螺钉。



- ① 用于1/4-20UNC螺钉
② 用于3/8-16UNC螺钉

安装麦克风

将麦克风安装到手柄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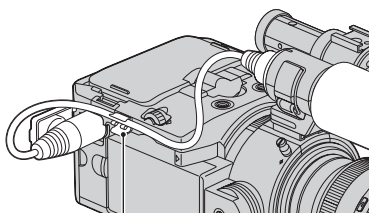


- 1 将挡风板[B]安装到附件的麦克风[A]上。
- 2 将麦克风[A]型号名称朝上放入麦克风固定器[C]中，然后关闭盖子合上夹子。

步骤2: 安装附件的附件 (续)

3 将麦克风的插头连接到INPUT 1插孔 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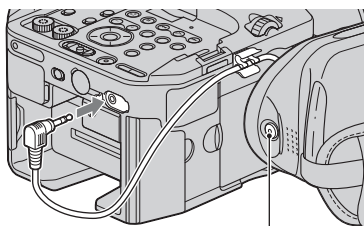
将麦克风电缆卡入电缆夹  中。



电缆夹

2 将电缆连接到REMOTE插孔上。

连接电缆可以方便使用把手上的录制按钮启动/停止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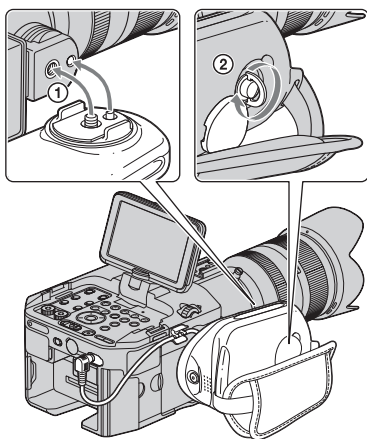


录制按钮

安装把手

可以转动把手以获得适当的拍摄角度。

1 将把手插座①和本机的定位孔对准螺钉和把手的凸起部。选择好把手角度，然后顺时针转动旋钮②，将把手固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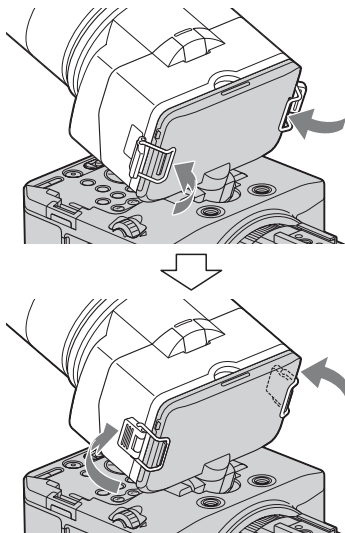


改变把手角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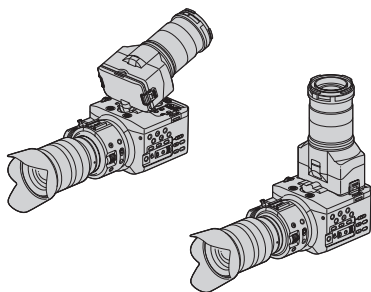
松开旋钮并调整角度，然后再将旋钮拧紧。

安装大号LCD取景器

将大号LCD取景器安装到液晶屏上。



可以采用以下两种方式使用取景器，视拍摄角度而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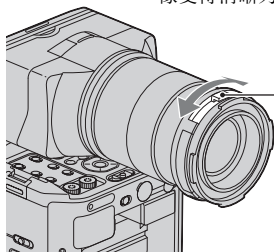
提示

- 可以设置并固定液晶屏的角度（第14页）。

调整取景器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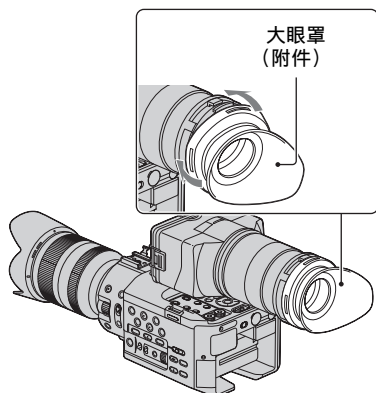
转动取景器镜头调节环，以便可以清楚地观看液晶屏上的图像。

取景器镜头调节环
转动调节环，直至图像变得清晰为止。



很难看清液晶屏上的图像时

如果在非常明亮的环境中无法看清液晶屏上的图像，请使用附件的大眼罩。若要安装大眼罩，请将其稍加伸展，并将其与大号LCD取景器中的槽口对齐。可以将大眼罩朝向左侧或右侧进行安装。



提示

- 如果您有远视，难以看清本机屏幕上的图像，则可在取景器镜头调节环上安装一只52 mm的近摄镜头（另售）。

步骤2: 安装附件的附件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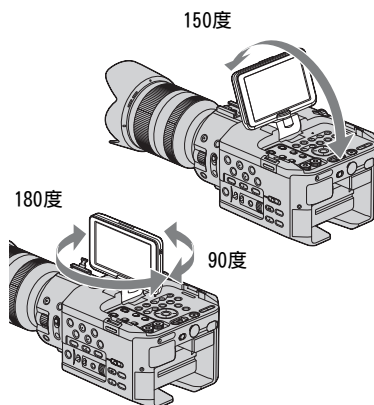
使用卷尺挂钩

卷尺挂钩安装在影像传感器的位置。如果想要测量影像传感器和被摄体之间的精确距离，可在此处钩挂卷尺末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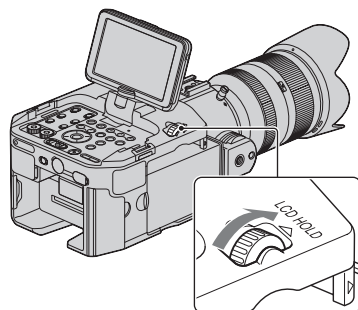


使用液晶屏

LCD液晶屏位于镜头中心线上方，与镜头查看被摄体时的角度相同，因此可以在观看的同时捕捉被摄体。液晶屏可以左右旋转，以便让本机操作者之外的其他人观看图像。



可以转动LCD HOLD拨盘设置并固定液晶屏的角度。



松开LCD HOLD拨盘以改变角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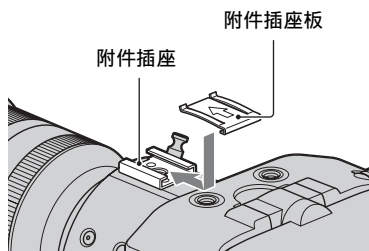
步骤3：给电池充电

使用附件插座

安装手柄之外的其他附件时，应将附件插座板安装到附件插座上。

安装附件插座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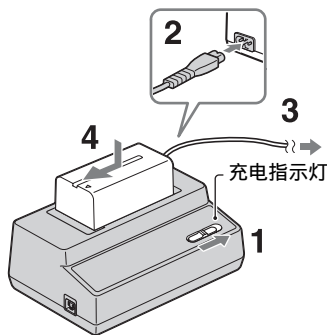
按插座板上的箭头方向插入附件插座板，直到插座板端部与插座端部结合为止。



可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给“InfoLITHIUM”电池（L系列）进行充电。

❗ 注意

- 可以将大容量电池，NP-F770（附件）或 NP-F970（另售）与本机一同使用。不可以使用 NP-F570。



1 将模式开关设为CHARGE。

2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上。

3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4 将电池放入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的插槽中，并向下滑，然后按图中箭头方向滑动电池。

充电指示灯将点亮并开始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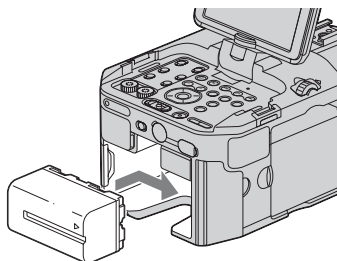
步骤3：给电池充电（续）

对电池充电后

充电指示灯熄灭（标准充电）。如果在充电指示灯熄灭后继续充电1小时，电池使用时间则略可延长（完全充满）。充电结束后，从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上取下电池。

安装电池

如下图所示，将电池按压在本机背面上并将其向右滑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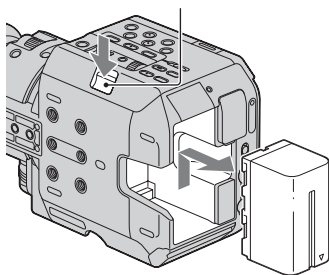
提示

- 可使用状态检查功能（第52页）检查电池剩余电量。

取下电池

将POWER开关滑动到OFF。如下图所示，按BATT RELEASE（电池释放）按钮并滑动电池。

BATT RELEASE按钮



存放电池

如果暂时不使用电池，应将电池电量耗尽后加以存放。有关电池存放的详情，请参阅第96页。

充电时间

给完全放电的电池充电大约需要的时间（分钟）。

电池	标准充电时间	完全充电时间
NP-F770	250	310
NP-F970	365	425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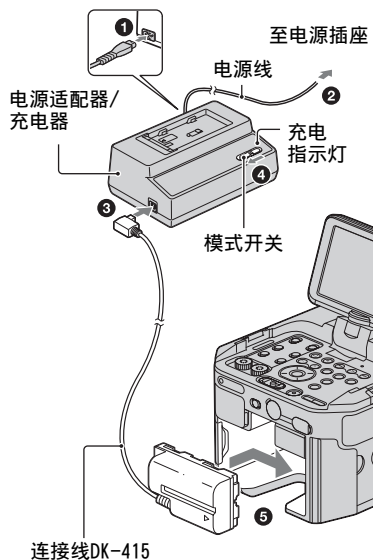
- 附件的电池为NP-F770。
- 在本机上不可以使用NP-F570电池。

电池

- 更换电池之前，将POWER开关滑动到OFF。
- 以下情况下，电池信息（第52页）将无法正确显示。
 - 未正确安装电池。
 - 电池已损坏。
 - 电池已破旧。

使用外部电源

通过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以及连接线 DK-415（附件），便可以在交流电源上使用本机，而无须担心电量是否用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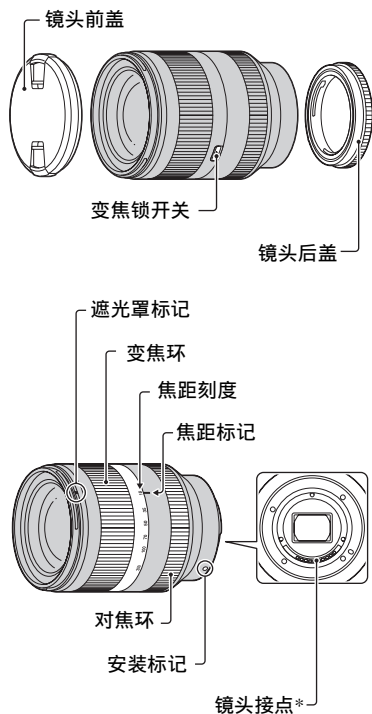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 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时请使用附近的电源插座。在使用本机时如果发生故障，请立即断开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与电源插座的连接。
- 请勿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置于狭窄空间中使用，比如置于墙与家具之间。
- 请勿用任何金属物体使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的DC插头或电池端子短路。否则，可能会导致故障。
- 当本机通过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与电源插座连接时，即使本机电源关闭，交流电源（家用电流）仍对本机供电。

- ①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上。
- ②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 ③ 将连接线（DK-415）连接到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上。
- ④ 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的模式开关设为VCR/CAMERA。
- ⑤ 将连接线（DK-415）的连接部分按压在电池插槽中的本机背面，并沿箭头方向滑动电池。

步骤4：安装镜头

本手册说明如何使用随NEX-FS100CK提供的E18-200 mm F3.5-6.3 OSS镜头来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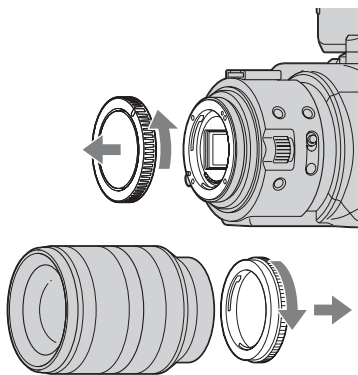


* 请勿触摸或污染镜头接点。

安装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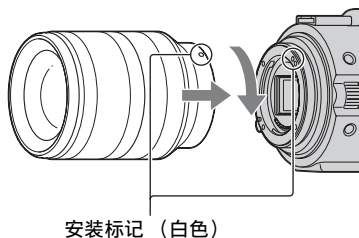
握住本机机身，使其前端向下，然后在远离灰尘的场所快速更换镜头，以防止灰尘或碎屑进入本机机身内部。

- 1 从本机机身上拆下机身盖，从镜头后部拆下包装盖。



- 2 将镜头上和本机机身上的安装标记（白色）对齐，然后安装镜头。将镜头轻轻地推向本机机身的同时，顺时针转动镜头，直到其到达锁定位置并发出咔嚓声为止。

请务必笔直装上镜头。



❗ 注意

- 安装镜头时，请勿按镜头释放按钮。
- 安装镜头时，请勿过于用力。强行安装镜头可能会引起故障或损坏镜头转接环。
- 镜头和镜头转接环之间可能存在间隙，视安装的镜头而定。这是正常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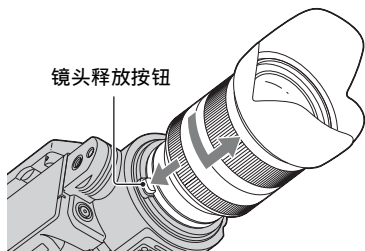
💡 提示

- 更换镜头后，建议在录制之前调整黑平衡（第34页）。调整黑平衡时，务必安装镜头前盖。

取下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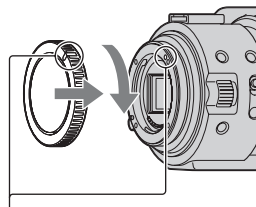
1 将镜头释放按钮一直按到底，同时逆时针转动镜头直到无法转动为止。

- 取下镜头时，务必同时握住镜头和机身。



2 重新在镜头上装上包装盖并将机身盖安装到本机机身上。

- 将机身盖上的标记对准安装标记，然后顺时针转动机身盖。



对准标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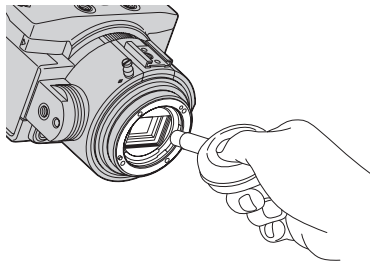
- 安装之前，应清除盖上的灰尘。

❗ 注意

- 更换镜头时，如果灰尘或碎屑进入本机机身内部并附着在影像传感器（功能相当于胶卷部分）的表面上，根据拍摄条件，灰尘或碎屑有可能出现在图像上。影像传感器涂有防尘涂层，以防灰尘附着在影像传感器上。但是，应当在远离灰尘的场所尽快安装或取下镜头。
- 请勿取下镜头和机身盖放置本机机身。

如果灰尘或碎屑附着在影像传感器上

关闭本机并拆下镜头。使用吹气球（另售）清洁影像传感器和周围区域，然后重新安装镜头。



步骤4：安装镜头（续）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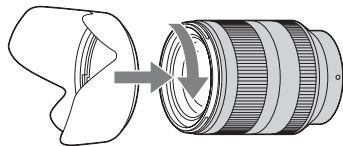
- 请勿使用喷雾器吹气，因为这可能会使喷雾中的小水滴散布到本机机身内。
- 请勿将吹气球的尖端置于转接环后面的孔洞内，以免接触到影像传感器。
- 将本机的正面朝下握持本机，以防灰尘重新落入本机内部。
- 在清洁过程中请勿对本机施加机械震动。
- 如果无法通过上述程序清洁影像传感器，请联系Sony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Sony服务机构。

A卡口系统镜头

- 需要配置卡口适配器（另售）才能使用A卡口系统镜头。详情请参阅随卡口适配器提供的操作指南。
- 安装A卡口系统镜头时，无法使用自动对焦和自动光圈功能。可能无法使用某些A卡口系统镜头。关于特定A卡口系统镜头的兼容性，请访问您所在区域的Sony网站，也可以咨询Sony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Sony服务机构。

安装镜头遮光罩

使镜头遮光罩上的红线与镜头上的红线对齐，将镜头遮光罩安装到镜头上。顺时针转动镜头遮光罩，直到镜头遮光罩上的红点与镜头的红线咔嗒一声对齐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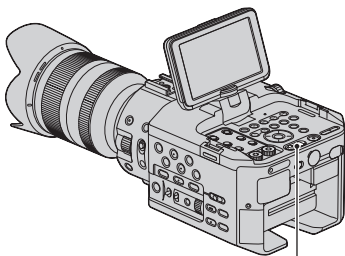
存放镜头时，应将镜头遮光罩倒扣在镜头上。

步骤5：打开本机并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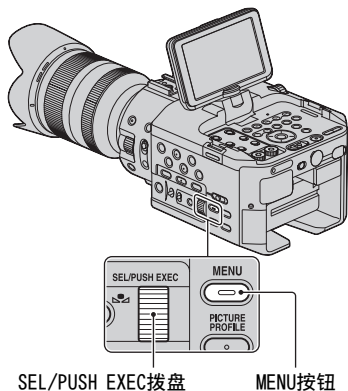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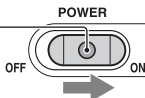
打开本机电源

按下绿色按钮的同时，将POWER开关滑动到ON。

初次使用本机时，将出现「日期和时钟设定」画面。



按住绿色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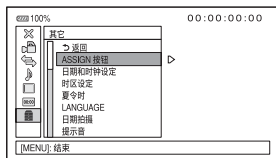
SEL/PUSH EXEC拨盘

MENU按钮

初次设定时钟时，请跳到步骤4。

1 按MENU按钮。

2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以选择 [其它]，然后按拨盘。



关闭电源

将POWER开关滑动到OFF。

注意

- 如果屏幕上出现警告讯息，请按照指示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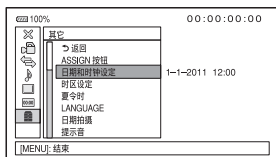
设定日期和时间

初次使用本机时，请设定日期和时间。

提示

- 如果约3个月未使用本机，内置充电电池将会放电，可能会从内存中清除日期和时间设定。在此情况下，请对充电电池进行充电，然后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第98页）。

3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以选择「日期和时钟设定」，然后按拨盘。



步骤5：打开本机并设定日期和时间（续）

4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区域，然后按拨盘。



5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然后按拨盘，设定 [夏令时]、[年]、[月]、[日]、小时和分钟。



时钟开始运行。

- [夏令时] 设为 [开] 时可将时间向前移动1小时。
- 最多可以设定到2037年。

更改语言设置

可以更改画面语言显示，以指定的语言显示信息。

按MENU按钮，然后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其它)。在 [LANGUAGE] 中选择画面语言（第73页）。

💡 提示

- 日期和时间会自动录制到所选录制媒体上，并且可在播放期间显示（DATA CODE按钮，第51页）。

步骤6：插入存储卡/安装闪存设备

存储卡

本机可用的存储卡类型

	SD速度等级	本手册中的说明
“Memory Stick PRO Duo” (Mark2)	—	“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PRO-HG Duo”		
SD存储卡	4级或更快	SD卡
SDHC存储卡		
SDXC存储卡*		

可用于快慢动作录制的存储卡类型

	SD速度等级	本手册中的说明
“Memory Stick PRO-HG Duo”	—	“Memory Stick PRO Duo”
SD存储卡	10级或更快	SD卡
SDHC存储卡		
SDXC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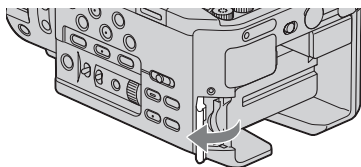
* 使用USB连接线将本机连接至不支持exFAT文件系统（用于SDXC存储卡）的计算机或A/V设备上时，无法将SDXC存储卡上录制的动画导入到计算机或这些设备上，也不能在计算机或这些设备上进行播放。请事先确认所连接的设备支持exFAT系统。如果连接不支持exFAT系统的设备，将会出现格式化画面，请勿执行格式化操作。否则将会删除所有录制的数据。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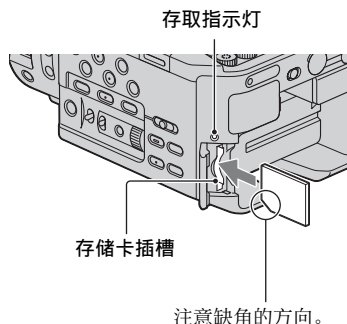
- 不能保证在所有存储卡均能正常工作。
- “Memory Stick PRO Duo”、半尺寸“Memory Stick”或标准尺寸的SD卡可用于本机。
- 请勿在存储卡或存储卡适配器上粘贴标签之类的物品。否则，可能会造成故障。
- 经验证，本机可使用高达32 GB的“Memory Stick PRO Duo”和高达64 GB的SD卡。
- 有关存储卡可录制时间的说明，请参阅第90页。
- 本机不能使用MultiMedia Card。

步骤6: 插入存储卡/安装闪存设备 (续)

1 按箭头方向打开插槽盖。



2 按照图示的缺角的方向插入存储卡，直至听到“咔嗒”的到位声。



⚠ 注意

- 如果按错误的方向将存储卡插入插槽，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存储卡插槽或图像数据。

退出存储卡

轻推一下存储卡。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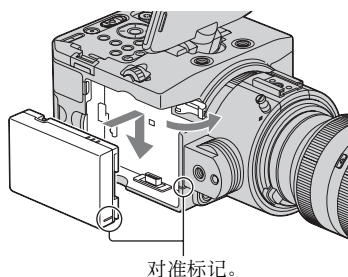
- 当存取指示灯呈红色亮起或闪烁时，表示本机正在读取/写入数据。不要摇动或敲击本机、关闭电源、退出存储卡或取出电池。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数据。
- 如果在步骤2中出现 [影像数据库文件受损。必须修复媒体后重新使用。]，应格式化存储卡（第58页）。

- 插入或退出存储卡时，应注意防止存储卡猛然弹出而掉落。

闪存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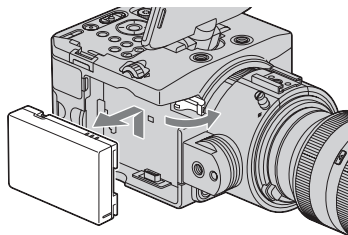
可以将闪存设备HXR-FMU128（另售）安装到本机上录制动画。

滑动RELEASE杆，同时将本机上的标记对准闪存设备上的标记，并按箭头方向滑动闪存设备。



取出闪存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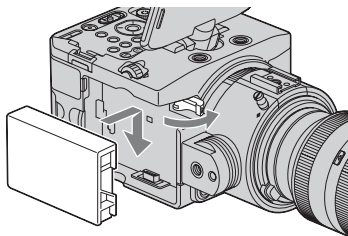
关闭本机电源，沿箭头方向滑动RELEASE杆，取出闪存设备。



不使用闪存设备时

装好闪存设备插孔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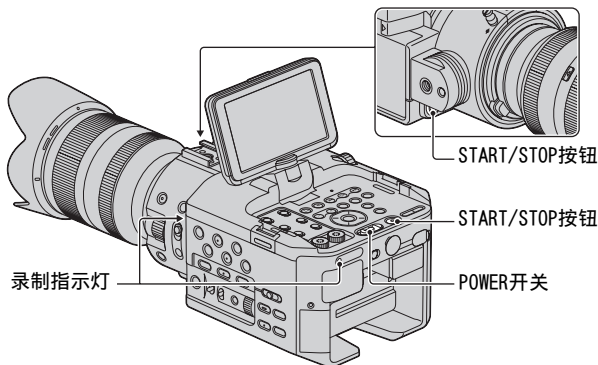
沿箭头方向滑动RELEASE杆，装上闪存设备插孔盖。



💡 提示

- 本机没有转录功能。如果在录制过程中存储卡已经录满，本机将自动停止录制。
- 可以在存储卡和闪存设备上同时录制动画（第27页）。

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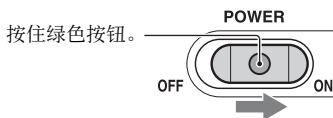
本机可在存储卡和/或闪存设备上录制动画。执行以下步骤以录制动画。

- 本机可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录制动画。出厂时已设定为高清晰图像质量（HD）（[**H/SD**]/**H/SD**设定，第2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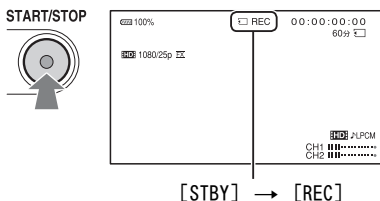
⚠ 注意

- 当存取指示灯亮起或呈红色闪烁时，本机正在录制媒体上写入数据。不要晃动或敲击本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 有关动画录制时间的内容，请参阅第90页。
- 本机可连续录制长达13小时左右的动画。
- 如果在录制过程中动画文件超过2 GB，本机将自动分割文件并创建新的文件。
- 将POWER开关滑动至OFF，可在本机中保存菜单设置、PICTURE PROFILE设置，以及使用AUTO/MANUAL开关所做的设置。保存设置时，存取指示灯亮起。如果在关闭电源前取出电池或电源适配器/充电器，这些设置将恢复到默认设置。

1 按下绿色按钮的同时，将POWER开关滑动到ON。



2 按START/STOP按钮。



录制指示灯在录制过程中亮起。

要停止动画录制，则再次按START/STOP按钮。

💡 提示

-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时，纵横比固定为16:9。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录制时，可将纵横比切换为4:3（〔**SD**〕宽银幕录制），第66页）。
- 可以在录制过程中更改屏幕显示（第51页）。
- 录制过程中屏幕上显示的指示如第109页所示。
- 可以将录制指示灯设定为保持关（〔拍摄灯[前]〕，〔拍摄灯[后]〕，第73页）。
- 可以从所录制的动画中捕获静像（第56页）。

使用存储卡或闪存设备录制动画（同步录制）

可以在这些录制媒体上同时录制动画。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按MENU → 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 [〔**HD**〕同步拍摄] → [开]（默认设置）。

💡 提示

- 将 [〔**HD**〕/〔**SD**〕设定] 设为 [〔**HD**〕]（第28页）进行同步录制。
- 在同步录制时，如果所用的某个录制媒体无法继续录制，则另一录制媒体会不间断地继续录制。
- 当 [〔**HD**〕同步拍摄] 为 [开] 时，将在两个媒体上同时录制动画，无论 [〔**HD**〕拍摄媒体设置] 设置如何。

仅在存储卡或闪存设备上录制动画

- ① 按MENU → 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 [〔**HD**〕同步拍摄] → [关]。
- ② 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 [〔**HD**〕拍摄媒体设置] → [存储卡] 或 [FMU]（闪存设备）。

💡 提示

- 如果在本机访问录制媒体时发生存取错误，将出现提示信息。在同步录制期间，屏幕上将出现 [STBY] 指示及可录制媒体的图标。

选择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可以从用于录制优质图像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可与各种播放设备更好兼容的标准图像质量（SD）中选择所需的图像质量（[HD] 为默认设置）。根据录制场景或播放设备更改图像质量。

更改设置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按MENU → 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 [ /  设定] → [] 或 []。

选择录制格式

可以选择录制格式（比特率、图像尺寸、帧速率、扫描方式）。在默认设置中，选择 [ 1080/25p ]。

更改设置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按MENU → 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 [ 拍摄格式] → 所需的格式。

设定值	说明
1080/50p 	• 比特率 PS: 最大28 Mbps FX: 最大24 Mbps FH: 约17 Mbps（平均值） HQ: 约9 Mbps（平均值） LP: 约5 Mbps（平均值）
1080/50i 	
1080/50i 	
1080/50i 	
1080/50i 	• 图像尺寸 PS: 1920×1080 FX: 1920×1080/1280×720 FH: 1920×1080/1280×720 HQ: 1440×1080 LP: 1440×1080
1080/25p 	
1080/25p 	
720/50p 	
720/50p 	• 帧速率 25或50 • 扫描方式 i: 隔行扫描 p: 逐行扫描

设定值

例如，如果选择 [1080/25p FX]，可用以下格式录制动画。

- 1080：有效扫描线
- 25：帧速率
- p：扫描方式
- FX：录制模式

注意

- 使用逐行扫描方式时，录制模式固定为FX或FH。
- 仅可在外部媒体设备上保存用 [1080/50p PS] 或 [4K] 拍摄格式] 的 [1080/50i FX] 录制的动画（第75页）。

提示

- 自动选择 [576/50i HQ] 录制格式用于标准图像质量（SD）的录制。

变焦

左右转动变焦环，确定影像中的被摄体尺寸。必须在对焦之前进行变焦。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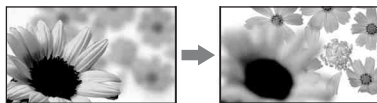
- 可用的操作与操作方法取决于安装的镜头。请参阅随镜头一同提供的操作手册。
- 向外转动镜头筒进行变焦时，请勿抓住镜头筒或对其施加强力。否则可能会损坏镜头。

调整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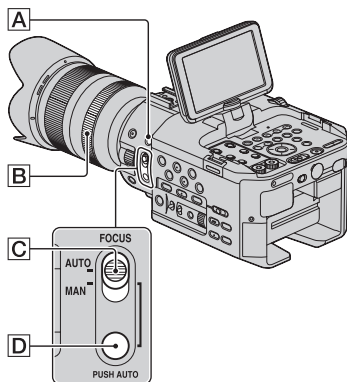
可以针对不同的录制条件手动调整对焦。

可在下列情况下使用此功能。

- 录制雨水覆盖的玻璃窗后的被摄体。
- 录制横向条纹。
- 录制与其背景几乎没有反差的被摄体。
- 对背景中的被摄体进行对焦时。



- 使用三脚架录制固定被摄体。



⚠ 注意

- 如果使用A卡口系统镜头（另售），则不能使用以下功能及按钮。
 - 自动对焦
 - 按钮[D]
 - 位于AUTO的FOCUS开关[C]

1 在录制或待机期间，将FOCUS开关[C]设为MAN。

☞ 出现。

2 转动对焦环[B]调整对焦。

无法将对焦调到更远时，☞变为▲。无法将对焦调到更近时，☞变为●。

💡 提示

对于手动对焦

- 使用变焦功能时，可以更加容易地进行对焦。朝T（摄远）变焦以调整对焦，然后朝W（广角）调整变焦进行录制。
- 如果想要录制被摄体的特写图像，可朝W（广角）充分缩小图像，然后调整对焦。

恢复自动调焦

将FOCUS开关[C]设为AUTO。

☞消失并恢复自动调焦。

临时使用自动对焦 (按自动对焦)

按住PUSH AUTO按钮[D]期间录制被摄体。如果松开按钮，则将返回手动对焦设置。

使用此功能，可以将焦点从一个被摄体移至另一个被摄体。场景将会平稳切换。

💡 提示

- 以下情况下，焦距信息（当光线太暗难以对焦时）显示约3秒钟。
 - 将FOCUS开关[C]设为MAN且屏幕上出现☞时
 - 当屏幕上显示☞并转动对焦环时。

使用扩展对焦（扩展对焦）

按EXPANDED FOCUS按钮[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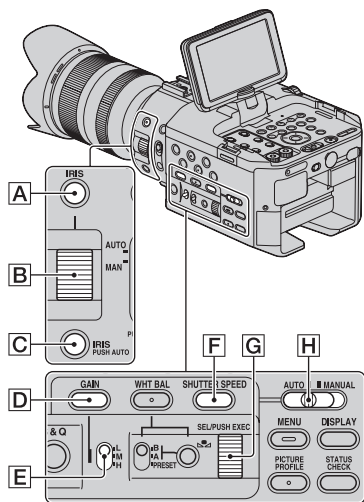
[EXPANDED FOCUS] 将显示，并且画面中心部分会放大约2.0倍。在手动对焦时更易于确认对焦设置。再次按该按钮时，画面将恢复为原尺寸。

⚠ 注意

- 即使放大显示屏幕上的图像，所录制的图像也不会扩大。
- 不能使用SMOOTH SLOW REC功能（第42页）进行扩展对焦。

手动调节

手动调节光圈、增益、快门速度和白平衡时，请将AUTO/MANUAL开关设为MANUAL。



调节光圈

该功能有助于使背景变得模糊或清晰。

1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MANUAL。

2 按IRIS按钮[A]。
光圈值旁边的A消失。

3 用光圈环[B]调节光圈。
光圈打开程度越大（降低F值），则光线量随之增加。光圈关闭程度越大（提高F值），则光线量随之减少。

临时自动调节光圈

按住IRIS PUSH AUTO按钮[C]。
只要按住该按钮，便会持续自动调节光圈。

自动调节光圈

按IRIS按钮[A]。
光圈值旁边出现A。

注意

- 仅可使用E卡口系统镜头进行此项调节。
- 使用A卡口系统镜头时（另售），必须使用光圈环[B]手动调节光圈。
-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AUTO时，将会自动调节光圈、增益、快门速度和白平衡。不能手动调节其中的任何一项。

提示

- 对焦范围（光圈的一个重要作用）称为景深。打开光圈时，景深将变小；关闭光圈时，景深将变大。可在拍摄时创造性地使用光圈以获得所需的效果。

调节增益

不想使用AGC（自动增益控制）时，可手动调节增益。

1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MANUAL。

2 按GAIN按钮[D]。
增益值旁边的A消失，或者屏幕上出现增益值。

3 将增益开关[E]设为H、M或L。
为所选增益开关位置设定的增益值显示在屏幕上。可以从[亮度增益设置]（第64页）为每个增益开关位置设定增益值。

手动调节（续）

自动调节增益

按GAIN按钮[D]。
增益值消失，或增益值旁边出现A。

注意

-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AUTO时，将会自动调节光圈、增益、快门速度和白平衡。不能手动调节其中的任何一项。

调节快门速度

可以手动调节和固定快门速度。可通过调节快门速度使得移动被摄体呈现出静止状态或者强调移动被摄体的运动状态。

1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MANUAL。

2 按SHUTTER SPEED按钮[F]直到快门速度值高亮显示。

3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G]以改变屏幕上显示的快门速度。

可以在1/3秒至1/10000秒的范围内调节快门速度。

已设定的快门速度的分母会显示在屏幕上。例如，当快门速度设定为1/100秒时，[100]会显示在屏幕上。屏幕上的数值越大，快门速度就会越高。

4 按SEL/PUSH EXEC拨盘[G]锁定快门速度。

若要重新调整快门速度，请从步骤2起重新操作。

提示

- 很难在较低的快门速度下自动进行对焦。建议将本机安装到三脚架上以手动进行对焦。
- 在荧光灯、钠灯或汞灯下录制时，图像可能会闪烁或改变颜色，或可能出现噪音水平带。可以通过调整快门速度改善这一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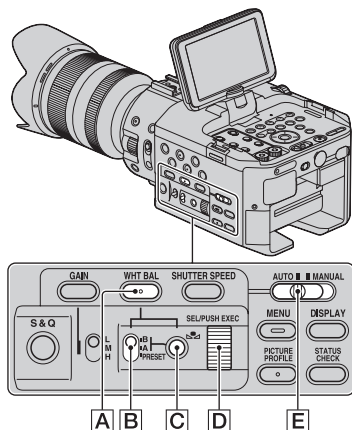
自动调节快门速度

按两次SHUTTER SPEED按钮[F]。
快门速度值消失，或快门速度值旁边出现A。

注意

- 将AUTO/MANUAL开关[H]设为AUTO时，将会自动调节光圈、增益、快门速度和白平衡。不能手动调节其中的任何一项。

调节白平衡



可以根据录制环境的照明条件来调节和固定白平衡。

可将白平衡值分别储存在内存A（📷A）和内存B（📷B）中。除非重新调节白平衡，否则即使关闭电源，白平衡值也将保留。

当选择PRESET时，会根据先前用📷（摄像机设定）菜单中的[WB预设]所做的设定来选择[室外]、[室内]或[手动WB温度]。

💡 提示

- 可以将 [WB预设] 指定到ASSIGN按钮（第45页）。

1 将AUTO/MANUAL开关[E]设为MANUAL。

2 按WHT BAL按钮[A]。

3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任意一个PRESET/A/B。

选择A或B可以用内存A或B中储存的白平衡设定进行录制。

■ 使用预先调节的白平衡

- ① 按照“将调节后的白平衡值保存到内存A或B中”（第33页）的说明，预设白平衡偏移值。
- ②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A或B。

💡 提示

- 建议在使用市售的ND滤光片时进行此项调节。

■ 使用预设的白平衡偏移值

室外录制

- ① 选择 [摄像机设定] 菜单 → [WB预设] → [☀️ (室外)]（第64页）。
- ②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PRESET。

室内录制

- ① 选择 [摄像机设定] 菜单 → [WB预设] → [🏠 (室内)]。
- ②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PRESET。

■ 设定色温

- ① 选择 [摄像机设定] 菜单 → [WB温度设定] → 所需的色温（第64页）。
- ② 选择 [摄像机设定] 菜单 → [WB预设] → [手动WB温度]（第64页）。

③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PRESET。

💡 提示

- 可通过设定偏移值更改室外白平衡设置。在选择☀️ (室外)的同时，按🔍 (单键)按钮[C]并转动SEL/PUSH EXEC拨盘[D]，从-7 (偏蓝)到0 (正常，默认设置)再到+7 (偏红)中选择一个偏移值。也可从菜单设定白平衡偏移值 ([WB室外等级]，第64页)。
- 可以改变色温。将 [WB预设] 设为 [手动WB温度]，并将白平衡内存开关[B]设为PRESET，然后按🔍 (单键)按钮[C]。转动SEL/PUSH EXEC拨盘[D]直到屏幕上出现所需的色温，然后按拨盘设定色温。

将调节后的白平衡值保存到内存A或B中

- ① 将AUTO/MANUAL开关[E]设为MANUAL。
- ② 按WHT BAL按钮[A]。
- ③ 将白平衡内存开关设为A (👤 A) 或B (👤 B)。
- ④ 以满屏捕捉一个白色被摄体 (例如白纸)，使之处于与拍摄的被摄体相同的照明条件下。
- ⑤ 按🔍 (单键)按钮[C]。
调节的数值存储在👤 A或👤 B中。存储的色温显示3秒钟左右。

⚠️ 注意

- 如果未成功获得白平衡调整值，👤 A或👤 B将转成慢速闪烁。适当调整被摄体，将快门速度设为自动或1/50左右，然后再次尝试调整白平衡。
- 调整白平衡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视录制条件而定。如果要在调整完成前进行不同的操作，可将白平衡记忆开关[B]设至另一位置暂停白平衡调整。

自动调整白平衡

按WHT BAL按钮[A]。

注意

- 将AUTO/MANUAL开关[E]设为AUTO时，其他手动调节项目（光圈、增益和快门速度）也会变为自动。

调节黑平衡

正常情况下，无需调节黑平衡。某些录制场景的黑平衡调节可能未必适当。如果出现这种情况，应调节黑平衡。建议在更换镜头后，也应调节黑平衡。仅会暂时存储所调节的设置。关闭电源后，这些设置将返回到默认设置。

1 在待机状态下按MENU按钮。

2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摄像机设定）→ [黑平衡]。

3 按照屏幕上的提示信息，安装镜头前盖，然后选择 [是]。
开始黑平衡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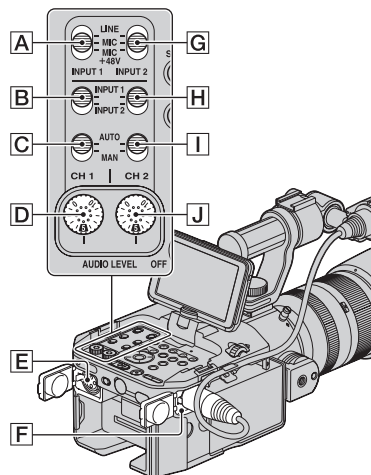
4 出现 [完成。] 后，按MENU按钮完成调节操作。

如果出现 [无法调整。]

再次尝试调节。

音频设置

可以使用以下插孔和开关设定所要录制的声音。有关麦克风的连接说明，请参阅第11页。



外部音频插孔和开关

INPUT 1插孔[F]

INPUT 2插孔[E]

INPUT 1开关[A]

INPUT 2开关[G]

音源开关

CH1 (INPUT 1/INPUT 2) 开关[B]

CH2 (INPUT 1/INPUT 2) 开关[H]

音频等级控制

CH1 (AUTO/MAN) 开关[C]

CH2 (AUTO/MAN) 开关[I]

AUDIO LEVEL (CH1) 拨盘[D]

AUDIO LEVEL (CH2) 拨盘[J]

通过附件的麦克风进行录音

将以单声道进行录音。

1 安装附件的麦克风（第11页）并将其连接至 INPUT 1插孔[F]。

2 将CH1（INPUT 1/INPUT 2）[B]和CH2（INPUT 1/INPUT 2）[H]开关设为 INPUT 1。

相同的声音将录制在CH1和CH2。

3 将INPUT 1开关[A]设为MIC+48V。

通过外部音频设备进行录音

若要使用外部音频设备或附件的麦克风之外的其他麦克风，应更改以下设置。

1 选择输入源。

根据连接至INPUT 1/INPUT 2插孔的设备，设置INPUT 1/INPUT 2开关。

音频设备	开关位置
外部音频设备 (混音器等)	LINE
动圈式麦克风或带有内置电池的麦克风	MIC
+48V电源（幻像供电） 麦克风	MIC+48V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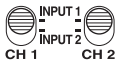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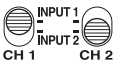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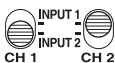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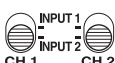
- 如果连接至不支持+48V幻像电源的设备，则可能会因此开关设为MIC+48V而发生故障。请在连接该设备前进行检查。
- 如果没有音频设备连接到INPUT插孔，则应将插孔的INPUT开关设为LINE，以防产生噪音。

2 设置麦克风的输入电平。

- 用菜单中的 [INPUT1调整] / [INPUT2调整]（第68页）将输入电平设为所用XLR麦克风的灵敏度。[0dB] 适合附件的麦克风（ECM-XM1）。
- 可以在-60 dBu（+12 dB）和-30 dBu（-18 dB）之间，以6 dB为单位设置输入电平。默认设置为-48 dBu（0dB）。

3 选择录音声道。

用CH1/CH2开关，选择各声道上将要录制的音源。

INPUT插孔和 录音声道	开关位置
INPUT 1	 
INPUT 1 INPUT 2	 
INPUT 1 INPUT 2	 
INPUT 2	 

提示

- 使用立体声麦克风（2只XLR插头）时，应将L（左）声道插头连接至INPUT 1插孔，将R（右）声道插头连接至INPUT 2插孔。将CH1开关设为INPUT 1，将CH2开关设为INPUT 2。

调节音量

可以调节连接至INPUT 1/INPUT 2插孔的麦克风音量。

- 1 将所要调节的声道AUTO/MAN开关 (C或I) 设为MA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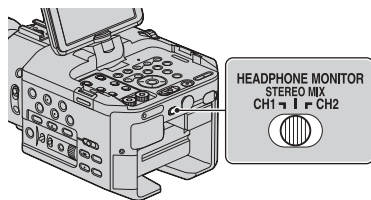
屏幕上出现 M_2 。

- 2 在录音或待机状态下，转动需要调节的声道的AUDIO LEVEL拨盘 (D或J)。

恢复自动调节

将手动调节的声道AUTO/MAN开关 (G或I) 设为AU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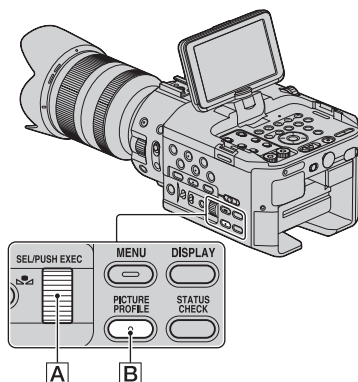
设定耳机的声音



将开关设为CH1或CH2，可以选择耳机的输出声道。

有关STEREO MIX (第67页) 的声音，请参阅 [耳机输出]。

自定义图像质量 (图像文档)



通过调节 [GAMMA] 和 [详细信息] 等图像文档项目，可以自定义图像质量。将本机连接到电视机或显示器，然后在电视机或显示器屏幕上观察图像的同时调节图像质量。

不同录制条件下的图像质量设置已作为默认设置存储在 [PP1] 至 [PP6] 中。

图像文档编号	录制条件
PP1	与图像文档为 [关] 时相同的默认设置
PP2	与图像文档为 [关] 时相同的默认设置
PP3	使用ITU-709伽玛的自然色调的设置范例
PP4	忠实于ITU-709的色调设置范例
PP5	录制于电影彩色负片上的图像的设置范例
PP6	由电影彩印片放映的图像的设置范例

1 在待机模式下，按PICTURE PROFILE按钮[B]。

2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图像文档编号。

可以用所选图像文档的设定进行录制。

3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OK]。

取消图像文档录制

在步骤2中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关]。

更改图像文档

可以更改 [PP1] 至 [PP6] 中存储的设定。

- ① 按PICTURE PROFILE按钮[B]。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PICTURE PROFILE编号。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设定]。
- ④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要调节的项目。
- ⑤ 用SEL/PUSH EXEC拨盘[A]调节图像质量。
- ⑥ 重复步骤④和⑤调节其它项目。
- ⑦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 返回]。
- ⑧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OK]。
将显示图像文档指示。

黑色等级

设定黑色等级。

项目	描述与设置
	设定黑色等级。 -15至+15

GAMMA

选择伽马曲线。

项目	描述与设置
[标准]	标准伽马曲线
[电影色调1]	伽马曲线1用于产生胶片电影图像的色调
[电影色调2]	伽马曲线2用于产生胶片电影图像的色调
[ITU709]	与ITU-709对应的伽马曲线。低强度区域的增益：4.5

黑色GAMMA

修正低强度区域的伽马值。

项目	描述与设置
[范围]	选择修正范围。 高/中/低
[等级]	设定修正等级。 -7（最大黑色压缩）至+7（最大黑色伸展）

膝点

通过将摄体的高强度区域的信号限制在本机动态范围之内，设定视频信号压缩的膝点和斜率，以减少过度曝光。

项目	描述与设置
[模式]	选择自动或手动模式。 [自动设定]：自动设定膝点和斜率。 [手动]：手动设定膝点和斜率。
[自动设定]	设定自动模式中的最大膝点和灵敏度。 [最大点]：设定最大膝点。 90%至100% [灵敏度]：设定灵敏度。 高/中/低
[手动设定]	手动设定膝点和斜率。 [点]：设定膝点。 75%至105% [斜率]：设定膝点斜率。 -5（平缓）至+5（陡峭）

色彩模式

设定色彩的类型和等级。

项目	描述与设置
[类型]	选择色彩类型。 [标准] : 标准色彩 [电影色调1] : [GAMMA] 设定为 [电影色调1] 时类似于胶片电影图像的色彩 [电影色调2] : [GAMMA] 设定为 [电影色调2] 时类似于胶片电影图像的色彩 [PRO] : 与Sony专业相机相似的色调 (与ITU-709组合使用时) [ITU709矩阵] : 与ITU-709对应的色彩
[等级]	当将 [类型] 设定为 [标准] 以外的设定时, 请设定色彩等级。 1 (接近于 [标准] 的色彩设定) 至8 (所选类型的色彩设定)

色彩等级

设定色彩等级。

项目	描述与设置
	-7 (浅) 至+7 (深), -8: 黑白

色彩相位

设定色彩相位。

项目	描述与设置
	-7 (偏绿) 至+7 (偏红)

色彩浓度

设定各个色彩相位的色彩浓度。

该功能对彩色颜色效果较好, 对非彩色颜色效果较差。当您将设定值朝正的一侧逐渐增大时, 色彩看上去逐渐加深, 而朝负的一侧逐渐减小值时, 色彩看上去逐渐变浅。即使将 [色彩等级] 设为 [-8] (黑白), 该功能仍然有效。

项目	描述与设置
[R]	-7 (淡红色) 至+7 (深红色)
[G]	-7 (淡绿色) 至+7 (深绿色)
[B]	-7 (淡蓝色) 至+7 (深蓝色)
[C]	-7 (淡青色) 至+7 (深青色)
[M]	-7 (淡洋红色) 至+7 (深洋红色)
[Y]	-7 (淡黄色) 至+7 (深黄色)

WB转换

设定白平衡转换的项目。

项目	描述与设置
[滤镜类型]	为白平衡转换选择一种滤色镜类型。 [LB-CC]：电影类型（色彩转换和修正） [R-B]：视频类型（R和B等级修正）
[LB[色温]]	设定色温偏移值。 -9（偏蓝）至+9（偏红）
[CC[MG/GR]]	设定色彩修正偏移值。 -9（偏绿）至+9（偏绛红）
[R增益]	设定R等级。 -9（较低的R等级）至+9（较高的R等级）
[B增益]	设定B等级。 -9（较低的B等级）至+9（较高B等级）

详细信息

设定详细信息的项目。

项目	描述与设置
[等级]	设定详细信息等级。 -7到+7
[手动设定]	[开/关] : 打开和关闭手动详细信息调节。 [开] : 启用手动详细信息调节（不执行自动优化）。 [关] : 禁用手动详细信息调节。 [V/H平衡] : 设定详细信息的垂直（V）和水平（H）平衡。 -2（偏离垂直（V）侧）至+2（偏离水平（H）侧） [B/W平衡] : 选择较低详细信息（B）和较高详细信息（W）的平衡。 类型1（偏离较低的详细信息（B）侧）至类型5（偏离较高的详细信息（W）侧） [限制] : 设定详细信息的限制等级。 0（低限制等级：可能受限）至7（高限制等级：不可能受限） [CRISPENING] : 设定勾边清晰化等级。 0（较浅的勾边清晰化等级）至7（较深的勾边清晰化等级） [高亮细节] : 设定高强度区域中的详细信息等级。 0至4

复制

将图像文档的设定复制到另一个图像文档编号。

复位

将图像文档复位到默认设置。

将图像文档设置复制到其他图像文档编号上

有关各按钮的位置，请参阅第36页。

- ① 按PICTURE PROFILE按钮[B]。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要作为复制源的图像文档编号。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设定] → [复制]。
- ④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要作为复制目的地的图像文档编号。
- ⑤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是]。
- ⑥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 返回] → [OK]。

复位图像文档设定

可以按每个图像文档编号来复位图像文档设定。不能一次复位所有图像文档设定。

有关各按钮的位置，请参阅第36页。

- ① 按PICTURE PROFILE按钮[B]。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要复位的图像文档编号。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设定] → [复位] → [是] → [↩ 返回] → [OK]。

设定时间数据

本机录制附有时间数据（如时间代码和用户比特）的动画。

按MENU按钮显示设置画面→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00:00**（TC/UB设定）。

预设时间代码

- ①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TC PRESET]。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预设]。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前2位数字。
可以在00:00:00:00和23:59:59:24之间设定时间代码。
- ④ 重复步骤③以设定其他数字。
- ⑤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OK]。

重设时间代码

可以重设时间代码（00:00:00:00）。在“预设时间代码”的步骤②中选择 [复位]。

使用无线遥控器重设时间代码

还可在无线遥控器上按TC RESET按钮重设时间代码（00:00:00:00）。

预设用户比特

- ①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UB PRESET]。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预设]。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前2位数字。
- ④ 重复步骤③以设定其他数字。
- ⑤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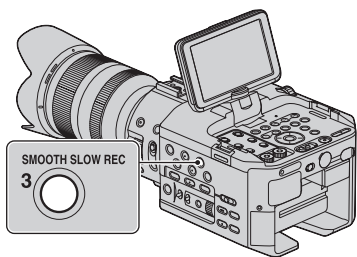
重设用户比特

可以重设用户比特（00 00 00 00）。在“预设用户比特”的步骤②中选择 [复位]。

使用SMOOTH SLOW REC功能录制

在一般录制条件下，无法捕捉到快速移动的被摄体和动作，但可以按平稳移动的慢动作方式（25%慢放）录制这些被摄体和动作。

对于录制高尔夫或网球挥击等动作，这种录制方法非常有用。



按SMOOTH SLOW REC按钮，然后按START/STOP按钮。

约3秒钟的录制片段将被拉长至12秒钟左右，被录制成慢动作动画。

当 [正在录制...] 从屏幕上消失时，录制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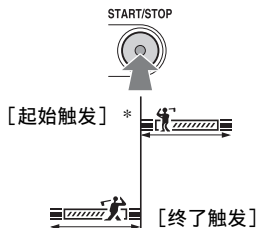
取消SMOOTH SLOW REC

按SMOOTH SLOW REC按钮或MENU按钮。

更改定时

可以选择录制启动时间与按下SMOOTH SLOW REC按钮的时刻之间的关系。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按MENU → 选择 （摄像机设定）菜单 → [SMOOTH SLOW REC] → [拍摄定时] → 所需的设置。



* 默认设置为 [起始触发]。

⚠ 注意

- 无法录制声音。
- 图像质量比常规录制时低。
- 不能设定低于1/215秒的快门速度。
- 不能在存储卡和闪存设备上同步录制。
- 在转为慢动作后记录使用SMOOTH SLOW REC录制的动画时间，而非实际拍摄动画时的时间。
- SMOOTH SLOW REC不能用于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 提示

- 在SMOOTH SLOW REC状态下，高清图像质量（HD）录制格式转换为 [1080/50i FH]。完成SMOOTH SLOW REC后，恢复至标准录制设置。
- 动画录制在用 [ HD] 拍摄媒体设置] 选择的媒体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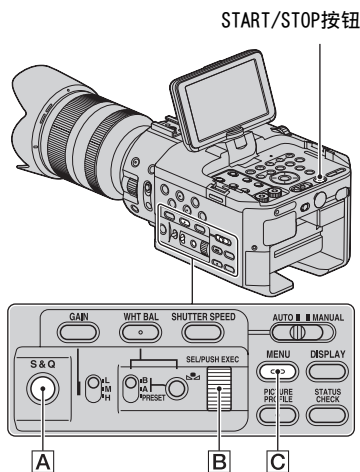
使用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进行录制

使用不同于播放帧速率的帧速率录制时，可以录制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图像。用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录制的图像在显示效果上要比慢速或快速播放以正常速度录制的图像更加流畅。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仅可用于高清晰图像质量（HD）。

播放速度

基于录制格式和帧速率设置的播放速度如下。

帧速率	拍摄格式	
	1080/25p	1080/50p
50	50%慢放	100%（标准）
25	100%（标准）	200%快放
12	208%快放	417%快放
6	417%快放	833%快放
3	833%快放	1667%快放
2	1250%快放	2500%快放
1	2500%快放	5000%快放



注意

- 必须使用“Memory Stick PRO-HG Duo”，或使用10级或更快的SD卡用于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

准备工作

必须设定录制格式和帧速率。

- 按MENU按钮[C]。
- 用SEL/PUSH EXEC拨盘[B]选择 [摄像机设定] → [S&Q MOTION] → [拍摄格式]。
- 选择录制格式。
可以从1080/50p PS、1080/25p FX或1080/25p FH选择其中之一。
- 用SEL/PUSH EXEC拨盘[B]选择 [帧速率]，然后设定所需的帧速率。
可以从50 fps、25 fps、12 fps、6 fps、3 fps、2 fps或1 fps选择其中之一。
- 选择 [返回] → [X]。

使用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进行录制

按S&Q按钮[A]，然后按START/STOP按钮。开始录制。

停止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

再次按START/STOP按钮。

更改帧速率设置

按住S&Q按钮[A]约1秒钟，然后用SEL/PUSH EXEC拨盘更改数值。再次按住S&Q按钮[A]约1秒钟，则恢复至先前设置。

取消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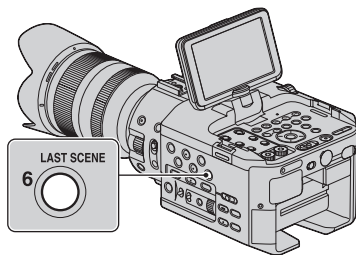
在待机状态下，按S&Q按钮[A]或MENU按钮[C]。

💡 注意

- 当使用慢动作帧速率录制时，在按START/STOP按钮停止录制后，本机可能还将继续录制数秒钟。
- 不能在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过程中更改帧速率。若要更改帧速率，应停止当前的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
- 在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过程中，时间代码记录在 [REC RUN] 模式中（第72页）。
- 当POWER开关设为OFF时，慢动作和快动作模式自动取消，但保留帧速率设置。
- 仅可以100%（标准）的速率进行录音。
- 不能使用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进行同步录制。
- 慢动作和快动作功能不能用于标准图像质量（SD）。

查看最近录制的场景（最后场景预览）

可以在屏幕上查看最近录制的场景。



在停止录制之后，即按LAST SCENE按钮。

本机从最近录制的场景的开头至结尾进行播放，然后返回至待机模式。

停止查看最近录制的场景

在播放过程中按LAST SCENE按钮。本机返回至待机模式。

💡 注意

- 如果在停止录制后编辑动画或取出录制媒体，可能无法正确使用最后场景预览功能。
- 无法使用SMOOTH SLOW REC的最后场景预览功能。

指定功能至ASSIGN按钮

可以指定ASSIGN按钮使用某些功能。可以将单项功能指定到ASSIGN 1至6的某个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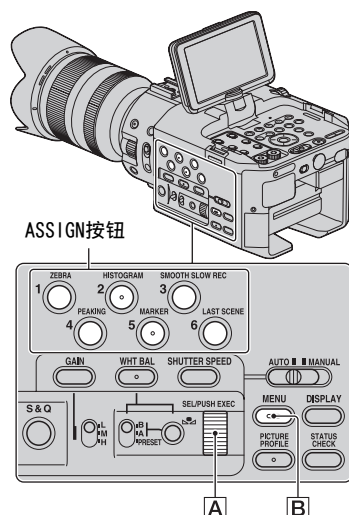
有关各项功能的说明，请参阅“菜单项目”（第62页）。

每个ASSIGN按钮的默认功能

- ASSIGN 1: ZEBRA（第69页）
- ASSIGN 2: HISTOGRAM（第69页）
- ASSIGN 3: SMOOTH SLOW REC（第42页）
- ASSIGN 4: PEAKING（第69页）
- ASSIGN 5: MARKER（第70页）
- ASSIGN 6: LAST SCENE（第4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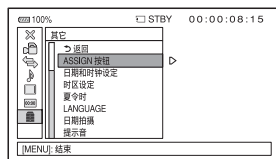
可以为ASSIGN按钮指定的功能

- -（无功能）
- 最后场景预览（第44页）
- WB预设（第32页）
- 自动曝光转换（第64页）
- STEADYSHOT（第65页）
- SMOOTH SLOW REC（第42页）
- 彩条（第65页）
- 直方图（第69页）
- 斑马线（第69页）
- 峰值（第69页）
- 标记（第70页）
- 摄像机数据显示（第70页）
- 音频等级显示（第71页）
- 拍摄灯[前]（第73页）
- 拍摄灯[后]（第73页）
- VISUAL INDEX（第47页）



1 按MENU按钮[B]。

2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其它] → [ASSIGN按钮]。



3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想要对其指定一项功能的ASSIGN按钮。

- 如果ASSIGN按钮上没有指定功能，则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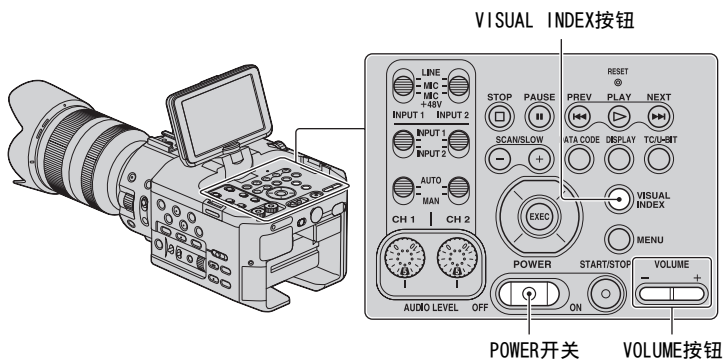
4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想要指定的功能。

5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OK]。

6 用SEL/PUSH EXEC拨盘[A]选择[↩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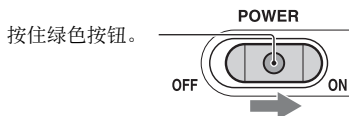
7 按MENU按钮[B]隐藏菜单画面。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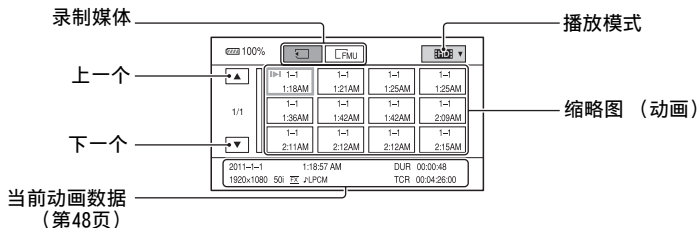
可以按如下方式播放动画：

1 将POWER开关滑动到ON。



2 按VISUAL INDEX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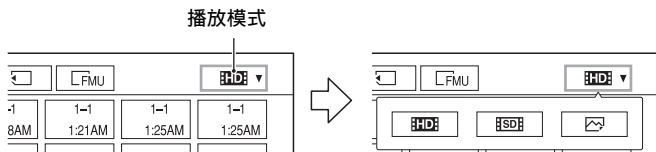
数秒钟后出现VISUAL INDEX画面。



- 按DISPLAY按钮可以开启或关闭缩略图上的时间和日期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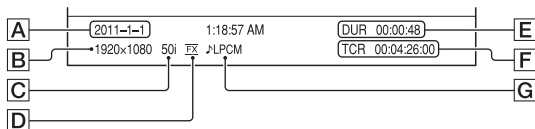
3 播放动画。

- ① 点击所要播放的录制媒体。
☐：存储卡
☐FMU：闪存设备
- ② 点击播放模式，选择所需的动画图像质量。



HD：高清晰图像质量（HD）
SD：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 ③ 在所要播放的动画缩略图上点击两次。
 还可以按◀/▶/⏮/⏭按钮，再按EXEC按钮，选择想要播放的动画。
 首次点击，屏幕下方将显示动画信息。



- A** 开始录制的日期和时间
- B** 分辨率
- C** 帧速率
- D** 录制模式
- E** 时长
- F** 开始录制的时间代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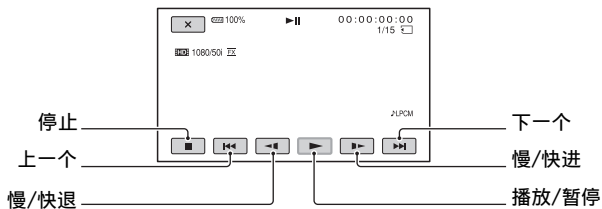
播放不含时间代码的录制媒体时，或播放本机不支持的含有时间代码的录制媒体时，将无法正确显示时间代码。

- G** LPCM录制

在Linear PCM中录制音频时显示。对于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录制的动画，不显示该图标。

- **▶** 随最近播放或录制的动画一同出现。如果点击带有**▶**的动画，可以从上次停止处继续播放。

本机开始播放所选动画。



注意

- 可能无法播放在其他摄录一体机上录制的动画。
- 如果点击缩略图并按PLAY按钮，则播放最近录制或播放的场景。

提示

- 从所选动画播放至最后一个动画时，将返回至VISUAL INDEX画面。
- 在暂停期间点击 ◀/▶ 可以慢速播放动画。
- 如果播放期间反复点击 ⏮/⏭，则会以约5倍→约10倍→约30倍→约60倍的速度进行播放。
- 可以在VISUAL INDEX画面上同时观看多个尺寸缩小的动画图像称为“缩略图”。
- 可以使用本机上的PREV/PLAY/NEXT/STOP/PAUSE/SCAN/SLOW按钮进行播放操作。

调节音量

用VOLUME按钮调节音量。

返回至录制模式

按VISUAL INDEX按钮。

观看静像

从本机录制的动画上捕获场景可以创建静止的图像（第56页）。

观看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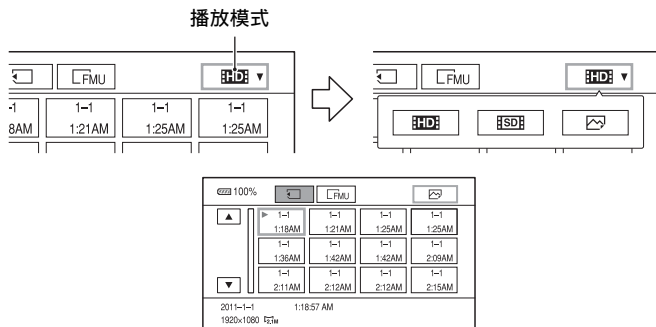
- ① 点击所要观看的录制媒体。

📁：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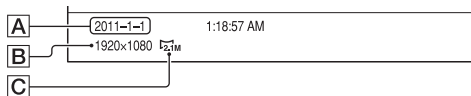
📶：闪存设备

播放（续）

- ② 点击播放模式，然后选择 （静像）。



- ③ 在想要观看的静像缩略图上点击两次。
首次点击，屏幕下方将显示静像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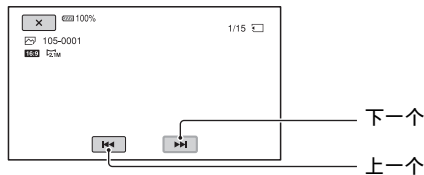


A 录制的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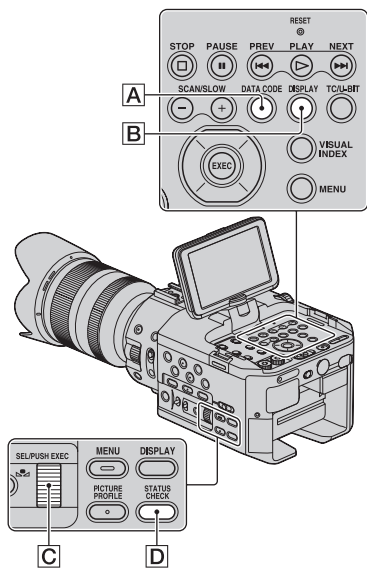
B 分辨率

C 图像尺寸

本机显示所选静像。



更改/检查本机的设置



更改画面

可以打开和关闭屏幕上的时间代码及其他信息显示。

按DISPLAY按钮[B]。

按此按钮时屏幕上的指示打开（显示）或关闭（不显示）。
在录制模式中，按该按钮，画面将依次改变为“详细显示→简单信息→无显示”。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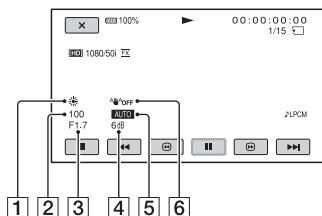
- 可以在电视机上播放时显示屏幕指示。选择〔显示输出〕的〔所有输出〕（第71页）。

显示正在录制的的数据（数据代码）

在播放过程中，可在屏幕上显示录制期间自动储存的信息，包括日期、时间和摄像机数据。

在播放或暂停期间按DATA CODE按钮[A]。

按该按钮后，画面依次变为“日期和时间显示→摄像机数据显示→无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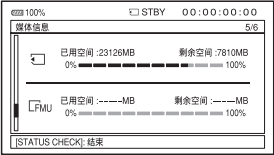
- 1 白平衡
在播放使用〔手动WB温度〕录制的动画时出现**PWB**。
- 2 快门速度
- 3 光圈
- 4 增益
- 5 曝光
播放以光圈、增益或快门速度自动调节时录制的动画期间出现**AUTO**。
播放以光圈、增益或快门速度手动调节时录制的动画期间出现**MANUAL**。
- 6 SteadyShot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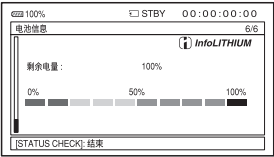
- 在观看静像期间，将显示曝光修正值（EV）、快门速度、光圈及闪光灯开/关信息。
- 在其他设备上播放存储卡时，可能无法正确显示摄像机数据。在本机上确认正确的摄像机数据。

显示本机的设置（状态检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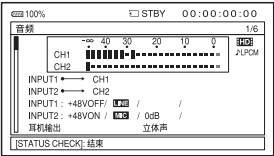
- 可以检查以下项目的设定。
- 音频设置，如麦克风的音量（第67页）
 - 输出信号设定（〔视频输出〕等）（第66页）
 - ASSIGN按钮指定的功能（第45页）
 - 摄像机设定（第64页）
 - 录制媒体信息
可以检查估计的已用空间和剩余空间。



- 电池信息
可以检查安装电池的剩余电量。



1 按STATUS CHECK按钮[D].



2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C]直至屏幕上出现所需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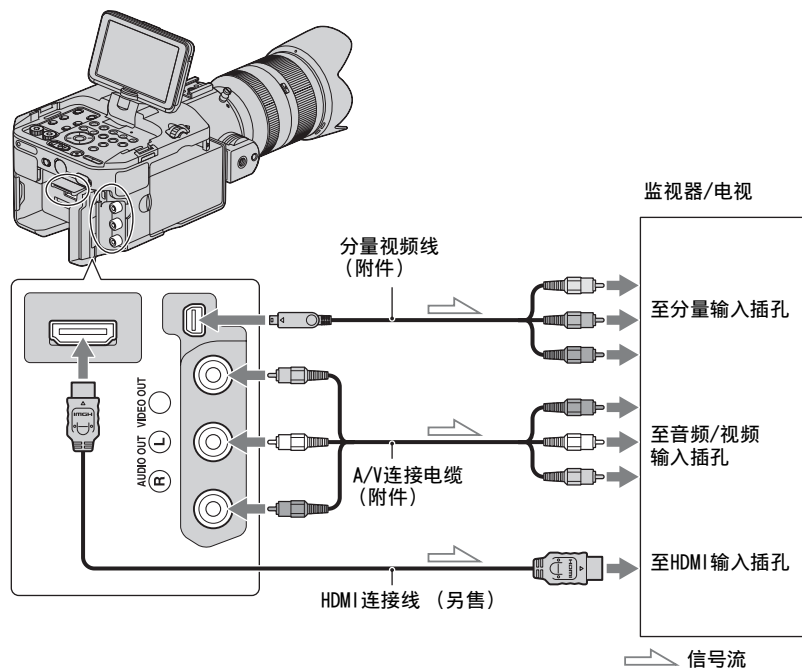
音频→输出→ASSIGN→摄像机→媒体信息→电池信息
打开本机时，将按本机的设置显示设置项目。

隐藏显示

按STATUS CHECK按钮[D].

连接监视器或电视机

播放的图像质量取决于监视器或电视机的类型，或用于连接的插孔。



从HDMI OUT和COMPONENT OUT插孔同时输出信号。
如果使用A/V连接电缆进行连接，则从VIDEO OUT插孔输出信号。

连接监视器或电视机（续）

注意

- 输出分辨率取决于 [HDMI/COMPONENT] 设置。

HD/SD	[HDMI/COMPONENT] 设置	输出分辨率		
		HDMI OUT	COMPONENT OUT	VIDEO OUT
HD	1080p/576i	1080p	1080p	576i
	720p/576i	720p	720p	576i
	1080i/576i	1080i	1080i	576i
	576p	576p	576p	576i
	576i	576i	576i	576i
SD	1080p/576i	576i	576i	576i
	720p/576i	576i	576i	576i
	1080i/576i	576i	576i	576i
	576p	576p	576p	576i
	576i	576i	576i	576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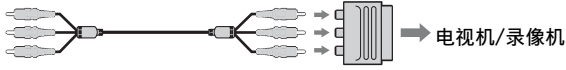
- 使用带HDMI标志的HDMI连接线。
- 如果动画中录有版权保护信号，则无法从本机的HDMI OUT插孔输出图像。
- 可能无法在某些监视器或电视机上正确再现图像和声音。
- 不要将本机的输出插孔与监视器或电视机的输出插孔相连。否则可能造成故障。
- 如果在 [HDMI 拍摄格式] 中选择25p的帧速率，逐行信号将通过pull-down系统转换为隔行信号输出。
- 在录制过程中，当 [HDMI 拍摄格式] 设为 [1080/50p PS] 时，本机不会输出720p或576p信号。因此，如果 [HDMI/COMPONENT] 设为 [720p/576i] 或 [576p]，所接设备的屏幕将变为空白，直至更改设置为止。
- 如果在向电视机或监视器输出信号的同时编辑画面，则可能无法正确显示菜单。
- 本机与“BRAVIA”同步功能不兼容。

提示

- HDMI（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为传送视频/音频信号的接口。HDMI OUT插孔输出高质量图像和数字音频。

如果电视机/录像机配有21针适配器（EUROCONNECTOR）

使用21针适配器（市售）观看播放的图像。



保护已录制的图像（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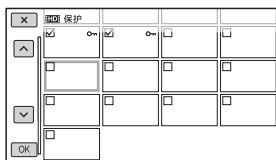
保护动画和静像以免意外删除。

1 显示VISUAL INDEX画面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编辑）→ [保护]。

3 点击所要保护的动画或静像。

所选图像上显示✓。



提示

- 按住图像不放以预览图像。点击  返回上一个画面。
- 最多可同时选择100幅图像。

4 点击  →  → 。

解除动画和静像保护

在步骤3中点击标有✓的动画或静像。

✓消失。

从动画中捕获静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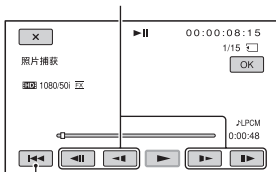
可以将从录制动画中选择的某帧画面保存为静像。

1 在播放动画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编辑) → [照片捕获]。

3 在想要捕获的画面点击 。

用  选择画面，然后再用这些按钮进行微调。



返回至所选动画的起点

4 点击 。

捕获的静像保存在与播放动画相同的录制媒体上。完成捕获操作后，画面返回至暂停。

⚡ 注意

- 图像尺寸是固定的，视动画的图像质量而定：
 - [2.1M] 使用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时
 - [0.2M] 以16:9 (宽银幕) 使用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时
 - [VGA (0.3M)] 以4:3使用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时
- 保存静像的录制媒体应有足够的可用空间。
- 捕获静像的录制日期和时间与动画的录制日期和时间相同。
- 如果从中捕获的动画没有时间代码，则静像的录制日期和时间即为从动画进行捕获的日期和时间。

分割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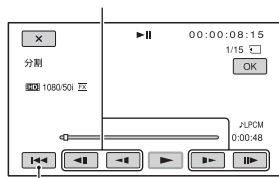
可以在指定位置分割动画。

1 在播放动画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编辑) → [分割]。

3 在想要分割的画面点击 。

用  选择画面，然后再用这些按钮进行微调。



返回至所选动画的起点

4 点击 。

⚡ 注意

- 动画一旦分割，则将无法恢复。
- 不要在操作过程中从本机中取出电池、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或含有动画的录制媒体。否则可能损坏录制媒体。
- 由于本机以约半秒钟的递增量选择分割点，因此，点击  的点位与实际的分割点位可能略有不同。

💡 提示

- 在本机上仅可进行简单的编辑。使用市售的编辑软件进行更加高级的编辑。

删除动画和静像

可以删除录制媒体上的动画和静像以腾出媒体空间。

❗ 注意

- 图像一旦删除，则将无法恢复。
- 不要在操作过程中从本机中取出电池、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或含有动画或静像的录制媒体。否则可能损坏录制媒体。
- 无法删除受保护的动画和静像。试图删除前，应解除动画和静像的保护（第55页）。
- 事先保存重要的动画和静像（第79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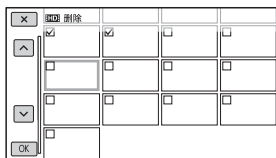
💡 提示

- 最多可同时选择100幅图像。
- 若要删除录制媒体上录制的所有数据并恢复媒体的可录制空间，可将媒体格式化（第58页）。

1 显示VISUAL INDEX画面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编辑）→ [删除]。

3 点击所要删除的动画或静像。
所选图像上显示✓。



💡 提示

- 按住图像不放以预览图像。点击  返回上一个画面。
-  出现在受保护图像缩略图的右上角。
- 受保护图像缩略图上无复选框显示。

4 点击  →  → .

复制动画/静像

可以在以下录制媒体之间复制动画和静像：

存储卡→闪存设备
存储卡→外部媒体设备
闪存设备→存储卡
闪存设备→外部媒体设备
请在操作前准备好录制媒体。

❗ 注意

- 如果闪存设备上没有图像数据库文件，则不能复制动画。此时，可按MENU按钮，然后选择 [其它] →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 [FMU]，创建图像数据库文件。
- 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以防在操作过程中本机的电量耗尽。

💡 提示

- 复制后不会删除原始动画。

1 显示VISUAL INDEX画面时，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编辑）→ [复制]。

3 选择复制源及复制目的地的媒体。

4 选择 [多个影像]。

5 选择图像类型（[动画]、[动画]、[照片]）。

6 点击所要复制的动画或静像。

所选图像上显示✓。可以选择多个影像。



💡 提示

- 按住图像不放以预览图像。点击[X]返回上一个画面。

7 点击[OK] → [OK] → [OK]。

复制全部动画或静像

在步骤4中选择 [全部]，然后在步骤5中选择图像类型。

格式化录制媒体

格式化操作将删除录制媒体上的所有数据以恢复可录制自由空间。

⚠ 注意

- 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以防在操作过程中本机的电量耗尽。
- 为避免丢失重要图像，应在格式化录制媒体前事先加以保存（第79页）。
- 还可删除受保护的动画和静像。

1 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其它）→ [媒体格式化]。

3 选择所要格式化的录制媒体。

4 点击[OK] → [OK]。

⚠ 注意

- 如果显示 [执行中...]，请不要操作本机上的按钮，也不要断开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或从本机上取下录制媒体。（格式化录制媒体时，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

防止恢复录制媒体上的数据

在录制媒体上写入无法理解的数据。因此，可能更加难以恢复任何原始数据。即使格式化录制媒体，也可能存在某些残留数据。因此，处理或转让录制媒体时，建议执行「清空」操作。

❗ 注意

- 如果执行此项操作，所有保存的数据将被删除。为避免丢失重要图像，应在操作前加以保存（第79页）。
- 除非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连接到电源插座上，否则无法执行此项操作。
- 断开除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之外的所有电缆。不要在操作过程中断开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 不要在操作过程中振动或敲击本机。

1 使用室外电源时，应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操作本机（第17页）。

2 将POWER开关设为ON。

3 按MENU按钮。

4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其它）→「媒体格式化」。

5 选择所要格式化的录制媒体。
显示格式化画面。

6 点击「清空」→.

❗ 注意

- 可能需要数分钟至数小时的时间清空录制媒体，视容量而定。可以在液晶屏上查看实际所需的时间。
- 如果在显示「执行中…」时停止操作，务必在下次使用录制媒体时通过执行「媒体格式化」或清空媒体完成上述操作。

正在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该功能用于检查录制媒体上的数据库信息以及动画和静像的一致性，并在发现任何不一致性时进行修复。

❗ 注意

- 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以防在操作过程中本机的电量耗尽。

1 按MENU按钮。

2 使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其它）→「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3 选择需要检查数据库文件的录制媒体。

4 点击.

数据库文件检查开始。如果未发现不一致性错误，点击，退出数据库文件检查。

5 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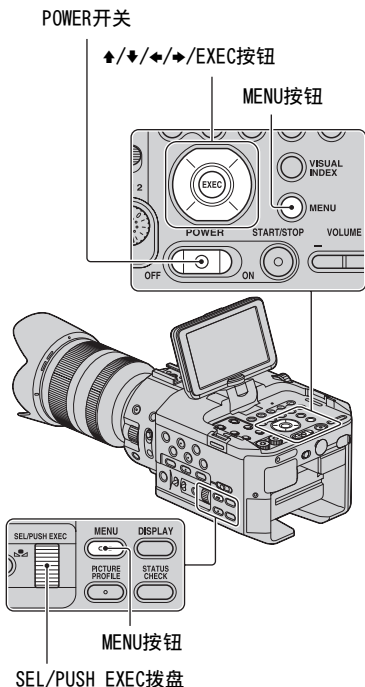
出现「完成。」后，点击.

❗ 注意

- 如果在显示「正在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时停止操作，务必在下次使用录制媒体时完成上述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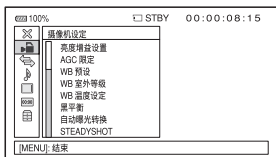
操作菜单

可以使用屏幕上显示的菜单项来更改各种设定或进行详细调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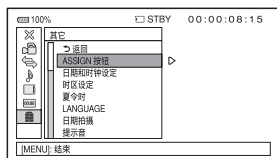
1 将POWER开关设为ON。

2 按MENU按钮。
显示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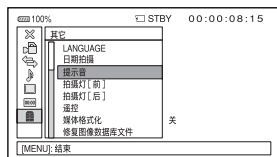


3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直到所需的菜单图标高亮显示，然后按拨盘选择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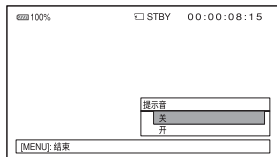
- 📷 摄像机设定 (第64页)
- 🔄 拍摄/输出设定 (第66页)
- 🎵 音频设定 (第67页)
- 🖥️ 显示设定 (第69页)
- ⌚ TC/UB设定 (第72页)
- 📁 其它 (第73页)
- ✂️ 编辑 (第63页)



4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直到所需的菜单项目高亮显示，然后按拨盘选择项目。



5 转动SEL/PUSH EXEC拨盘直到所需的设置高亮显示，然后按拨盘确认设置。



6 按MENU按钮隐藏菜单画面。

要返回到上一个画面，可选择
[↩ 返回]。

⚠ 注意

- 在录制或播放期间，可用的菜单项目因本机的语境而有所不同。

菜单项目

●：在切换格式，通过MENU按钮执行各项功能，或关闭本机时返回到默认设置的功能。

(ASSIGN)：可以为ASSIGN按钮指定的功能。



(摄像机设定) 菜单 (第64页)

亮度增益设置	为GAIN开关的H、M和L位置设定增益值。	
AGC限定	选择自动增益控制的上限 (AGC)。	
WB预设	选择预设白平衡。	(ASSIGN)
WB室外等级	设定偏移值，调整室外白平衡。	
WB温度设定	设定 [手动WB温度] 的色温。	
黑平衡	调整黑平衡。	
自动曝光转换	设定自动曝光转换。	(ASSIGN)
STEADYSHOT	启动相机防抖功能。	(ASSIGN)
SMOOTH SLOW REC	录制流畅的慢动作动画。	(ASSIGN)
S&Q MOTION	录制以慢动作或快动作播放的动画。	
彩条	打开或关闭彩条和色调。	● (ASSIGN)



(拍摄/输出设定) 菜单 (第66页)

拍摄设定	设定用于录制的图像质量和纵横比。
视频输出	设定输出信号。



(音频设定) 菜单 (第67页)

HDMI 音频格式	设定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的音频格式。
声音限制	设定限幅噪声降低功能。
耳机输出	设定输出到耳机的声音。
XLR设定	设定XLR输入 (麦克风/线路)。



(显示设定) 菜单 (第69页)

直方图	显示直方图。	(ASSIGN)
斑马线	显示斑马图案，作为亮度调节指南。	(ASSIGN)
峰值	显示强调轮廓的图像。	(ASSIGN)
标记	显示检查构图的标记。	(ASSIGN)
摄像机数据显示	持续显示光圈、增益和快门速度设置。	(ASSIGN)
音频等级显示	显示音频电平表。	(ASSIGN)
变焦显示	选择变焦位置显示。	
液晶屏亮度	调整液晶屏的亮度。	
显示输出	选择显示信息的输出位置。	



(TC/UB设定) 菜单 (第72页)

TC PRESET	设定时间代码。
UB PRESET	设定用户比特。
TC RUN	选择时间代码的前进方式。
TC MAKE	选择在录制媒体上记录时间代码的方式。
UB TIME REC	将实际时间保存到用户比特中。



（其它）菜单（第73页）

ASSIGN按钮	指定功能至ASSIGN按钮。
日期和时钟设定	设定日期和时间。
时区设定	设定使用本机的地区。
夏令时	设定夏时制。
LANGUAGE	设定画面显示的语言。
日期拍摄	在图像上叠加日期和时间。
提示音	鸣响操作提示音。
拍摄灯[前]	关闭前拍摄灯。 ASSIGN
拍摄灯[后]	关闭后拍摄灯。 ASSIGN
遥控	禁用附件的无线遥控器。
媒体格式化	格式化录制媒体。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检查录制媒体上的数据库信息以及动画和静像的一致性，并在发现任何不一致性时进行修复。
USB连接	用USB连接线将本机连接至其他设备后，屏幕上未出现 [USB连接] 时使用。
运行时间	显示操作总小时。
校准	校准触控面板。



（编辑）菜单（第55、56、56、57、57页）

保护	保护动画和静像以免意外删除。
分割	分割动画。
删除	删除图像。
照片捕获	从动画中捕获静像。
复制	将动画或静像从存储卡复制到闪存设备中。

提示

- 显示VISUAL INDEX或播放画面时，按MENU按钮可以显示 [编辑] 菜单。

(摄像机设定) 菜单

根据录制条件调整本机（亮度增益设置/STEADYSHOT等）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摄像机设定）。

亮度增益设置

可以为GAIN开关的H、M和L位置设定增益值。

默认设置：

[H]：18 dB，[M]：9 dB，

[L]：0 dB

- ①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H]、[M] 或 [L]。
- ②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增益值，然后按拨盘。
可以在0 dB和30 dB之间以3 dB的递增单位选择数值。数值越大，增益越高。
- ③ 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OK]。
- ④ 按MENU按钮隐藏菜单画面。

AGC限定

可以选择自动增益控制的上限（AGC）。

▶关，27dB，24dB，21dB，18dB，15dB，12dB，9dB，6dB，3dB，0dB

⚡ 注意

- 如果手动调节增益，则无法获得 [AGC限定] 的效果。

WB预设

可以使用预设的白平衡。详细说明，请参阅第32页。

WB室外等级

当将 [WB预设] 设定为 [室外] 时，可以设定偏移值来调节室外的白平衡。

-7 - ▶0 - +7
(浅蓝 - 标准 - 浅红)

WB温度设定

当 [WB预设] 设为 [手动WB温度] 时，可以设定色温。色温范围：2300K至15000K，以100K为递增单位。

黑平衡

请参阅第34页。

自动曝光转换

■ 开/关

可以开启或关闭该功能。如果选择 [开]，所选设置（例如：-2.0EV）将出现在屏幕上。

■ 等级

可以用SEL/PUSH EXEC拨盘设定偏移值，以调整自动曝光调整值。

-2.0EV ⇄ ▶0EV ⇄ +2.0EV
(昏暗 - 标准 - 明亮)

⚡ 注意

- 在全部通过手动方式调节光圈、快门速度和增益的同时，该功能无效。

💡 提示

- 可以指定某个ASSIGN按钮用作 [开/关]（第45页）。

STEADYSHOT

仅限于NEX-FS100CK

▶ 标准

在相对稳定的条件下使用SteadyShot。

增强

使用SteadyShot获取更强大的效果。

关

不使用SteadyShot。建议在使用三脚架时采取此设置。

⚠ 注意

- 使用具有 [增强] 功能的光学SteadyShot镜头录制动画时，可以选择 [增强]。
- 装有E16 mm F2.8镜头（另售）或A卡口系统镜头（另售）时，不能设定 [STEADYSHOT]。

💡 提示

- 可以将此功能指定到某个ASSIGN按钮上（第45页）。

SMOOTH SLOW REC

请参阅第42页。

S&Q MOTION

请参阅第43页。

彩条

■ 开/关

▶ 关

不显示彩条。

开

在屏幕上显示彩条，在录制媒体上对其进行录制，并输出色调信号。

当在电视机或监视器上观看在本机上录制的动画时，此功能有助于调节色彩。

⚠ 注意

- 在切换格式，通过MENU按钮执行此项功能，或关闭本机时，该功能将自动设为 [关]。
- 无法在录制或扩展对焦操作过程中更改设置。
- 录制彩条时时间代码不前进。

■ 色调

▶ 关

不输出音调信号。

开

输出音调信号（1 kHz：全比特 -18 dB）。也将 [开/关] 设为 [开]。

💡 提示

- 可以指定某个ASSIGN按钮用作 [开/关]（第45页）。
- 如果在 [色调] 设为 [关] 时录制彩条，本机从麦克风录制声音。

↔ (拍摄/输出设定) 菜单

录制设置、输入和输出设置 (拍摄设定/视频输出)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拍摄设定

可以选择一种录制格式。

■ **HD/SD 设定**
请参阅第28页。

■ **HD 拍摄格式**
请参阅第28页。

■ **HD 同步拍摄**
请参阅第27页。

■ **HD 拍摄媒体设置**
请参阅第27页。

■ **SD 宽银幕录制**
可以设定为标准清晰度图像质量 (SD) 录制时的纵横比。

▶ **开**
以16:9录制。

关 (4:3)
以4:3录制。

⚠ 注意

-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时，纵横比固定为16:9。

视频输出

■ HDMI/COMPONENT

可以选择HDMI/COMPONENT插孔输出信号的分辨率。

1080p/576i

720p/576i

▶ 1080i/576i

576p

576i

■ 下变换类型

下变换视频信号时，可以选择下变换类型。使用此功能输出以16:9录制的动画和静像。

▶ 挤压

在保持图像原高度的同时输出水平压缩的图像。

信箱 (16:9)

在保持图像原始纵横比的同时输出垂直压缩的图像。

边缘裁剪

通过裁剪图像的左右边缘输出原图像的中央部分。

■ SD 宽转换

下变换视频信号时，可以选择下变换类型。

使用此功能输出 [SD 宽银幕录制] 设为 [开] 时录制的动画和静像。

▶ 挤压

在保持图像原高度的同时输出水平压缩的图像。

信箱 (16:9)

在保持图像原始纵横比的同时输出垂直压缩的图像。

边缘裁剪

通过裁剪图像的左右边缘输出原图像的中央部分。

注意

- 在标准4:3电视机上观看 [SD] 宽银幕录制] 设为 [开] 并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录制的动画时, 在保持其原始高度时, 图像可能会有水平压缩的感觉。此时, 可选择 [信箱(16:9)] 或 [边缘裁剪]。
- 如果将设置从 [挤压] 改为另一选项, 或从另一选项改为 [挤压], 画面会暂时消失, 图像和声音也将中断。

HDMI TC输出

关

HDMI 信号上不包含时间代码。

开

HDMI 信号上包含时间代码。本机以数字数据、而非以屏幕上所要显示的视频信号传输时间代码。所接设备通过参照数据可以读取时间代码。

♪ (音频设定) 菜单

用于音频录制的设定 (HDI 音频格式/XLR设定等)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 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音频设定)。

HDI 音频格式

可以为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录制设定音频格式。

▶ LINEAR PCM (LPCM)

以Linear PCM制式录制。

DOLBY DIGITAL (DolbyD)

以Dolby Digital制式录制。

注意

- 使用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录制时, 音频格式固定为 [DOLBY DIGITAL]。

声音限制

可以为CH1/CH2设定限幅噪音降低功能。

关

禁用该功能。

开

启用该功能。

注意

- 此功能仅在AUTO/MAN (CH1/CH2) 开关设为MAN时有效。

耳机输出

当HEADPHONE MONITOR开关设为STEREO MIX时, 可以设定输出到耳机的声音。

▶ 立体声

以立体声输出。

单声道

以单声道输出。

XLR设定

■ XLR AGC链接

使用外部麦克风时，可以选择CH1和CH2的相链接或独立的AGC（自动增益控制）。

▶ 分离

为CH1/CH2独立应用AGC。从CH1/CH2输入的声音将作为分开的声音录制。

结合 ()

应用与CH2相链接的CH1的AGC。从CH1/CH2输入的声音将作为一组声音（如立体声）录制。状态检查屏幕上出现 。

⚡ 注意

- 当CH1和CH2开关设定为AUTO，且INPUT 1和INPUT 2开关均设为MIC或两者均设为LINE（第34页）时，此功能有效。

■ INPUT1调整

可以调节来自INPUT 1的输入信号电平。

-18dB, -12dB, -6dB, ▶0dB,
+6dB, +12dB

⚡ 注意

- 当将INPUT 1开关设定为LINE时，该设定无效。

■ INPUT1降低风声

▶ 关

禁用风声噪音降低功能。

开

启用风声噪音降低功能。

状态检查屏幕上出现 。

⚡ 注意

- 当将INPUT 1开关设定为LINE时，该设定无效。

■ INPUT2调整

■ INPUT2降低风声

可以按与INPUT 1相同的方式来设定INPUT 2。

提示

- 48 dBu在本机中设为0 dB。
- 对附件的麦克风，将INPUT调整设为 [0dB]。
- INPUT调整功能调节来自外部麦克风的输入电平。当使用高灵敏度麦克风或录制响亮声音时，请将此设定调到负数一边。当使用较低灵敏度麦克风或录制安静声音时，请调到正数一边。
- 录制响亮声音时，声音在输入点或录制点都可能会失真。如果在输入点失真，请用INPUT调整功能来调节声音。如果在录制点失真，请手动调低总音量。
- 如果将INPUT调整设定至负值的远端，则麦克风音量将过低，从而造成信噪比差。
- 请在实际录制之前，根据使用的麦克风或录制现场的声场，测试 [XLR设定] 的效果。

(显示设定) 菜单

显示设置 (标记/显示输出等)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显示设定)。

直方图

直方图可显示影像中某一特定亮度存在多少像素的亮度分布图。

▶ 关

不显示直方图。

开

显示直方图。线条出现在100%的位置，线条上方区域的颜色发生变化。



开启[斑马线点]

直方图表示斑马线图案出现的点位。线条以 [斑马线] 设定的亮度等级显示。

💡 提示

- 可以将此功能指定到某个ASSIGN按钮上 (第45页)。

斑马线

可以显示斑马线图案，用作调节亮度的指南。

■ 开/关

▶ 关

不显示斑马线图案。

开

显示 ，亮度等级出现在屏幕上。斑马线图案不会与图像一同录制。

■ 等级

可以选择亮度等级。

▶70到100或100+。

💡 提示

- 斑马线图案是屏幕图像某一部分的亮度高于预设的亮度等级时，显示在该部分上的条形图案。
- 可以指定某个ASSIGN按钮用作 [开/关] (第45页)。

峰值

■ 开/关

▶ 关

不显示峰值。

开

PEAKING出现，可以在屏幕上显示轮廓更加鲜明的图像。此功能有助于对焦。

■ 颜色

可以选择峰值颜色。

▶白色，红色，黄色

■ 等级

可以选择峰值灵敏度。

高，▶中，低

💡 注意

- 增强的轮廓不会录制到录制媒体上。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显示设定)。

💡 提示

- 将此功能与扩大对焦功能 (第30页) 组合使用, 可以更容易地对焦。
- 可以指定某个ASSIGN按钮用作 [开/关] (第45页)。

标记

■ 开/关

▶ 关

不显示标记。

开

显示标记。标记不会录制到录制媒体上。

■ 中央

▶ 开

标记显示在屏幕中央。

关

不显示中央标记。



■ 式样

▶ 关

不显示纵横比。

4:3, 13:9, 14:9, 15:9

显示由纵横比确定的显示区域边界处的标记。



■ 安全框

▶ 关

不显示安全框。

80%, 90%

如果选择其中一项, 则可在常规家用电器电视机所能显示的显示区域的边界处显示标记。



■ 引导框

▶ 关

不显示引导框。

开

可以显示引导框标记, 有助于检查被摄体的水平和垂直位置。



💡 注意

- [标记] 设为 [开] 时, 即使 [显示输出] 设为 [所有输出], 也只有时间代码可以通过外部输出插孔输出到外部设备上。
- 在以下条件下无法显示标记:
 - [EXPANDED FOCUS]
 - 在 [SMOOTH SLOW REC] 期间
- 仅可在液晶屏上显示标记。无法在外部设备上显示标记。

💡 提示

- 可以同时显示所有类型的标记。
- 将被摄体置于引导框标记的交叉点可以获得平衡的摄影构图。
- 可以指定某个ASSIGN按钮用作 [开/关] (第4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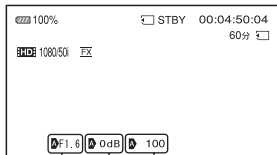
摄像机数据显示

关

不显示光圈、增益和快门速度设置。

▶ 开

在屏幕上持续显示光圈、增益和快门速度设置。



光圈值 快门速度值
增益值

💡 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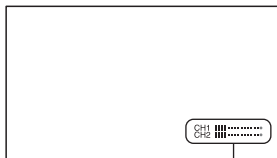
- 在手动调节期间, 不论该功能设定如何, 这些设定都会显示在屏幕上。

- **A** 表示这些设定是自动调节的值。
- 显示的设定与按DATA CODE按钮（第51页）时显示的设定不同。

音频等级显示

▶ 开

显示音频电平表。



音频电平表

关

不显示音频电平表。

💡 提示

- 可以将此功能指定到某个ASSIGN按钮上（第45页）。

变焦显示

▶ 条形图

显示用于指示变焦位置的条形图。

数值

显示用于指示变焦位置的数字（0到99）。

液晶屏亮度

可以调节液晶屏的亮度。液晶屏的亮度变化不会影响录制图像的亮度。

显示输出

可以选择显示信息（如时间代码）的输出目标。

▶ LCD液晶屏

将信息输出到液晶屏。

所有输出

将信息输出至液晶屏、HDMI输出、分量输出和视频输出。

⚡ 注意

- [标记] 设为 [开] 且屏幕上显示标记时，只输出时间代码。

00:00 (TC/UB设定) 菜单

时间代码设置 (TC PRESET/UB PRESET 等)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00:00 (TC/UB设定)。

TC PRESET

请参阅第41页。

UB PRESET

请参阅第41页。

TC RUN

可以选择时间代码的增加方式。

▶ REC RUN

仅在录制期间使时间代码前进。

选择此项设置，从上一次录制片段的最后一个时间代码开始，依次录制时间代码。

FREE RUN

不论本机操作如何，均使时间代码前进。

⚡ 注意

- 即使在 [REC RUN] 模式中时间代码递增前进，在下列情况下也可能不会依次录入时间代码：
 - 更改录制格式时。
 - 在存储卡和闪存设备上同时录像时。
 - 取出录制媒体时。
- 自动为慢动作和快动作录制选择 [REC RUN]。

TC MAKE

▶ PRESET

在录制媒体上录制新设定的时间代码。

REGENERATE

从录制媒体上读取上一次录制的最后一个时间代码，并在回退编辑中从最后一个时间代码开始连续录制新的时间代码。

不论 [TC RUN] 的设定如何，时间代码均以 [REC RUN] 模式运行。

UB TIME REC

▶ 关

不将实际的时间保存到用户比特代码中。

开

将实际的时间保存到用户比特代码中。

⚡ 注意

- 设为 [开] 时，最后两位数固定为00。

☰ (其它) 菜单

录制时的设置或其他基本设置 (时区设定/提示音等)

默认设置带有▶标记。
当选择这些项时，将显示括号中的指示。

有关选择菜单项目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60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 (其它)。

ASSIGN按钮

请参阅第45页。

日期和时钟设定

请参阅第21页。

时区设定

可以在时钟运行的情况下调整时差。在国外使用本机时，可以将时钟调整到当地时间。

夏令时

可以在时钟运行的情况下更改此项设置。设为 [开] 时可将时间向前移动1小时。

▶ 关
不要设定夏时制。

开
设定夏时制。

LANGUAGE

可以选择在液晶屏上使用的语言。

💡 提示

- 本机提供 [ENG[SIMP]] (简化英文)，以便在选项中找到本国语言时使用。

日期拍摄

▶ 关
不在图像上叠加日期和时间。

开
在图像上叠加日期和时间。

💡 提示

- 可在选择隔行扫描制式时设定此项。
- 激活斑马线或峰值时，日期和时间字符会受到信号的影响，但可以正常录制在图像上。

提示音

▶ 关
取消旋律。

开
开始/停止录制时，或得到报警指示灯等的警告时，旋律被激活。

拍摄灯[前]

▶ 开
开启本机的前拍摄灯。

关
关闭本机的前拍摄灯。

💡 提示

- 可以将此功能指定到某个ASSIGN按钮上 (第45页)。

拍摄灯[后]

▶ 开
开启本机的后拍摄灯。

关
关闭本机的后拍摄灯。

💡 提示

- 可以将此功能指定到某个ASSIGN按钮上 (第45页)。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其它）。

遥控

▶ 开

启用附件的无线遥控器（第108页）。

关

禁用附件的无线遥控器。

媒体格式化

请参阅第58页。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请参阅第59页。

USB连接

用USB连接线将本机连接至其他设备后，液晶屏上未出现 [USB连接] 时选择此项。

运行时间

以10小时为增量显示运行的总小时数。

校准

请参阅第98页。

将图像保存到外部媒体设备上

可以将动画和静像保存到外部媒体（USB存储设备）上，如外部硬盘驱动器等。还可以在本机或其他播放设备上播放图像。

❗ 注意

- 请参阅随外部媒体设备一同提供的操作指南。

💡 提示

- 可以用附件的软件“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将外部媒体设备上保存的图像导入到计算机上。

在外部媒体设备上保存图像后的可用功能

- 通过本机播放图像（第76页）
- 将图像导入到计算机上

不能用作外部媒体设备的设备

不能将以下设备用作外部媒体设备。

- 容量超过2 TB的媒体设备
- CD或DVD驱动器之类的普通光盘驱动器
- 通过USB集线器连接的媒体设备
- 通过内置USB集线器连接的媒体设备
- 读卡器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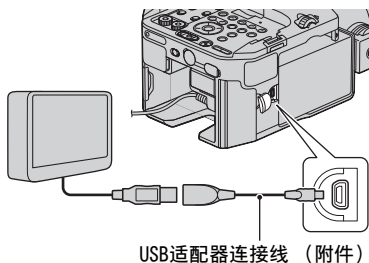
- 可能无法使用带有编码功能的外部媒体设备。
- 本机支持FAT文件系统。如果格式化外部设备的存储介质以使用NTFS文件系统等，则应在使用前用本机格式化外部媒体设备。外部媒体设备与本机连接后，将出现格式化画面。使用本机格式化之前，应确保未在本机媒体设备上保存重要数据。
- 无法保证符合操作要求的每台设备均能正常工作。
- 有关可用外部媒体设备的详情，请访问您所在国家/地区的Sony支持网站。

- 1 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和电源线连接至本机的DC IN插孔和电源插座（第17页）。

- 2 如果外部媒体设备配有交流电源线，应将其连接到电源插座。

- 3 将USB适配器连接线（附件）连接至外部媒体设备。

- 4 将USB适配器连接线（附件）连接至本机的USB插孔。



- 5 在本机屏幕上点击 [复制。]。

- 6 选择包含想要保存图像的 [存储卡] 或 [FMU]。

未在本机媒体设备上保存的图像此时将保存在所连接的媒体设备上。

- 仅在有新录制的图像时才能执行此项操作。

- 7 操作完成后，在本机屏幕上点击 [OK]。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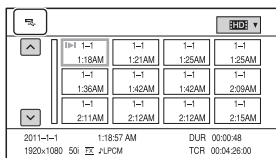
- 可在外部媒体设备保存的场景数如下。即使外部媒体设备仍有可用的空间，也不能保存超过以下数目的场景。场景数可能较小，视本机的设置及所录制的图像类型而定。

将图像保存到外部媒体设备上（续）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的动画：最多3999个
-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动画：最多9999个
- 静像：最多40000个

在本机上播放外部媒体设备中的图像

当本机与外部媒体设备连接后，可在本机的液晶屏上显示外部媒体设备中保存的图像。VISUAL INDEX屏幕上的录制媒体图标变换如下：



可以对外部媒体设备进行菜单设置，如删除图像等。

按MENU按钮，选择 （编辑）菜单。

使用DVD刻录机创建高清晰图像质量（HD）的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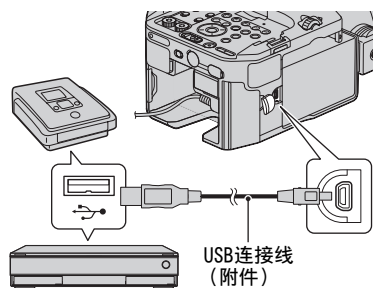
用USB连接线将本机连接到与高清图像质量（HD）动画兼容的光盘创建设备（如Sony DVD刻录机等）上。另请参阅随连接的设备提供的操作指南。

❗ 注意

- 在某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Sony DVD刻录机。

1 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和电源线连接至本机的DC IN插孔和电源插座（第17页）。

2 打开本机电源，用USB连接线（附件）将DVD刻录机等连接到本机的⏏（USB）插孔中。



本机屏幕上出现 [USB连接] 画面。

- 如果没有出现 [USB连接] 画面，可按 MENU按钮，然后选择 [其它] → [USB连接]。

3 在连接的设备上录制动画。

详情请参阅随连接的设备提供的操作指南。

4 操作完成后，在本机屏幕上点击 →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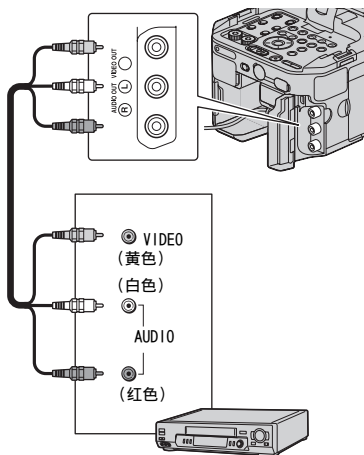
5 断开USB连接线。

使用录像机等创建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光盘

可以使用A/V连接电缆，将本机连接到DVD/Video Express之外的光盘录像机、Sony DVD刻录机等，并将本机播放的图像复制到光盘或录像带上。另请参阅随连接的设备提供的操作指南。

⚡ 注意

- 使用附件的交流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以执行此项操作（第17页）。
- 在某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Sony DVD刻录机。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的动画将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进行复制。



1 将录制媒体插入录制设备。

如果您的录制设备配有输入选择器，请将其设为输入模式。

2 用A/V连接电缆（附件）将本机连接到录制设备（光盘刻录机等）。

将本机连接到录制设备的输入插孔。

3 在本机上开始播放，并在录制设备上开始录制。

详情请参阅随录制设备提供的操作指南。

4 复制完成后，停止录制设备，然后停止本机。

⚡ 注意

- 由于复制是通过模拟数据进行传输，因此图像质量可能会下降。
- 不能将图像复制到用HDMI连接线连接的录像机上。
- 如果不想在所连接设备的屏幕上显示计数器等，可按MENU按钮，并选择 [显示设定] → [显示输出] → [LCD液晶屏]。
- 若要复制日期/时间信息及摄像机数据，可按DATA CODE按钮，并进行所需的设置。此外，还可按MENU按钮，选择 [显示设定] → [显示输出] → [所有输出]。
- 如果显示设备（电视机等）的屏幕尺寸为4:3，请设定 [下变换类型]（第66页）。
- 如果连接到单声道设备，请将A/V连接电缆的黄色插头连接到该设备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左声道）插头或红色（右声道）插头连接到该设备的音频输入插孔。

使用计算机保存图像

准备计算机 (Windows)

可以使用“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执行以下操作。

- 将图像导入计算机
- 观看导入的图像
- 检测并修正闪光带

若要使用计算机保存动画，应事先安装附件的CD-ROM“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软件。

使用市售的软件编辑图像或创建光盘。

步骤1检查计算机系统

操作系统^{*1}

Microsoft Windows XP SP3^{*2}/Windows Vista SP2^{*3}/Windows 7

CPU

若要在最高图像质量模式中播放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的动画，应使用Intel Core 2 Duo 2.80 GHz或更快的CPU。

使用较慢的CPU可以播放在最高图像质量之外的模式中录制的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的动画。

在慢于以上建议的CPU的环境中，可以播放使用最高图像质量模式录制的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的视频，视显卡的性能而定。

对于以下操作，Intel Pentium III 1 GHz或更快的CPU已足够使用。

- 将动画导入计算机
- 仅处理标准清晰图像质量 (SD) 的动画

内存

Windows XP: 512 MB或以上 (建议1 GB或以上。)

Windows Vista/Windows 7: 1 GB或以上

硬盘

安装所需的硬盘容量: 约100 MB

仅可使用NTFS或exFAT文件系统输入视频或注册进行观看。

显示器

最少1024×768点

其他

USB端口 (必须作为标准配备，High-Speed USB (兼容USB 2.0)) (需要安装CD-ROM光驱)

^{*1} 需要标准安装。如果升级操作系统或置于多系统启动环境，则无法保证正常操作。

^{*2} 不支持64位版本和初学者 (版本)。

^{*3} 不支持初学者 (版本)

❗ 注意

- 不能保证在所有的计算机环境中均能正常工作。
- Macintosh计算机不支持附件的软件“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

步骤2安装附件的软件“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

将本机与计算机连接之前，请安装“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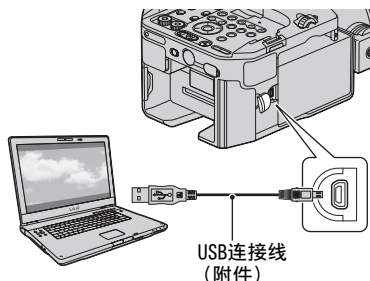
- ① 确认本机没有连接到计算机上。
- ② 打开计算机的电源。
 - 以管理员身份登录进行安装。
 - 安装软件前，应关闭计算机上所有正在运行的程序。
- ③ 将附件的CD-ROM“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放入计算机的光驱中。

出现安装画面。

 - 如果未出现安装画面，可单击 [开始] → [计算机] (在Windows XP中，[我的电脑])，然后双击 [SONYCMU(E:)] (CD-ROM)。
- ④ 选择安装程序的语言，然后单击 [确定]。
- ⑤ 出现安装向导画面后，单击 [Next]。
- ⑥ 确认许可协议，如果同意，单击 [Nex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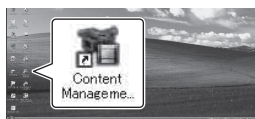
使用计算机保存图像（续）

- ⑦ 选择安装程序的驱动器或文件夹，然后单击 [Next]。
- ⑧ 选择创建桌面快捷菜单的选项，然后单击 [Next]。
- ⑨ 打开本机电源，然后使用附件的USB连接线将本机连接到计算机上。



本机屏幕上自动出现 [USB连接] 画面。

- ⑪ 单击 [Next]。
- ⑫ 按照屏幕上的说明安装软件。
 - 如果要求完成安装，应重新启动计算机。安装结束后，将出现以下图标，视在步骤⑨的选择而定。



- ⑬ 从计算机中取出CD-ROM。

断开本机与计算机的连接

- ① 单击计算机桌面右下方的  图标 → [Safely remove USB Mass Storage Device-Drive]。



- ② 在本机屏幕上单击  → [是]。
- ③ 断开USB连接线。

❗ 注意

- 可使用附件的“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软件从本机向计算机导入较长的动画或编辑后的图像。如果使用其他软件，可能无法正确导入图像。
- 在长时间录制时，如果文件大小超过2 GB，则会自动创建新的文件。因此，如果在录制完成后直接通过计算机观看录制媒体，动画会被分割成多个文件。
- 本机会自动分割超过2 GB或更大的图像文件并将分割后的部分保存为单独的文件。所有图像文件会在计算机上显示为单独的文件，但这些文件将会通过本机或“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软件的导入功能正确加以处理。

故障排除

如果在使用本机时遇到任何问题，可按下表进行操作。

① 检查本机，并请参阅第81到86页的说明。

② 断开电源，约1分钟后重新接通电源，然后打开本机电源。

③ 用尖头物体按压RESET按钮（第107页），然后打开本机电源。
此项操作将使日期、时间和区域设置复位。

④ 请向Sony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Sony服务机构垂询。

- 电源/液晶屏/无线遥控器...第81页
- 存储卡/闪存设备...第82页
- 录制...第83页
- 播放...第85页
- 连接到电视机...第85页
- 复制/编辑/连接到其他设备...第86页
- 连接到计算机...第86页

电源/液晶屏/无线遥控器

电源无法打开或突然关闭。

- 将充满电的电池安装到本机上（第15页）。
- 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至电源插座（第15页）。

即使将电源设定为开，本机也无法正常工作。

- 将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从电源插座断开连接或卸下电池，约1分钟后重新连接。
- 用尖头物体按压RESET按钮（第107页）。

本机发热。

- 本机在使用时可能会变热。这不是故障。

电池剩余电量的时间指示没有指示正确的数字。

- 环境温度太高或太低，或电池没有充足电。这不是故障。
- 重新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则电池可能已损坏。请更换新的电池（第15、95页）。
- 在某些情况下，指示的数字可能不正确。例如，打开或关闭液晶屏时，需要约1分钟才能显示正确的电池剩余电量。

电池放电太快。

- 环境温度太高或太低，或电池没有充足电。这不是故障。
- 重新对电池完全充电。如果问题仍然存在，则电池可能已损坏。请更换新的电池（第15、95页）。

液晶屏中的图像不清晰。

- 安装大号LCD取景器时，应转动取景器镜头调整环，直至出现清晰的图像为止（第13页）。

附件的无线遥控器无法正常工作。

- 将〔遥控〕设为〔开〕（第74页）。
- 去除无线遥控器和本机传感器之间的任何障碍物。
- 将传感器远离阳光或顶灯等强光源，否则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将新电池按正确的+/-极方向插入电池仓（第108页）。

使用附件的无线遥控器时，另一台视频设备失灵。

- 为视频设备选择除DVD2之外的摄录一体机模式。
- 用黑色纸张遮盖视频设备的传感器。

如果将某个设备连接到REMOTE插孔，则本机或该设备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所接设备对某些操作可能反应较慢。
- 如果在电缆与REMOTE插孔连接的情况下将其从该设备上断开，则本机可能无法恢复正常设置。同时从本机的REMOTE插孔上断开电缆。

存储卡/闪存设备

本机不能使用插入的存储卡进行工作。

- 存储卡在计算机上格式化过。使用本机格式化存储卡（第58页）。

数据文件名称不正确或闪烁。

- 文件已损坏。
- 使用本机支持的文件格式（第93页）。

录制媒体指示灯闪烁。

- 录制媒体出现问题。停止所有录制媒体的录制工作，同时修复数据库文件。

无法删除录制媒体上的图像。

- 在编辑画面中至多只能选择100幅需要删除的图像。
- 这些是受保护的图像。解除图像保护（第55页）。

录制

按START/STOP按钮时没有开始进行录制。

- 显示播放画面。结束播放操作（第47页）。
- 录制媒体上没有可用空间。用新的录制媒体进行更换，删除无用的图像（第57页）或格式化录制媒体（第58页）。
- 动画场景的总数超出本机的可录制容量（第91页）。删除无用的图像（第57页）。
- 本机温度过高。关闭本机电源，将其在阴凉的地方闲置片刻。
- 本机温度过低。关闭本机电源，将其在温暖的地方闲置片刻。
- 其中一个录制媒体出现问题。停止所有录制媒体的录制工作，同时修复数据库文件。

即使录制已经停止，存取指示灯依然亮起。

- 本机正在录制您在存储卡上刚刚拍摄的场景。

像场看上去不一样。

- 像场因本机的状况看上去会有所不同。这不是故障。

动画的实际录制时间短于录制媒体预计的录制时间。

- 可用的录制时间可能较短，视录制条件而定，如录制快速移动的物体等（第90页）。

本机不能保持更改的设置。

- 关闭电源后，某些菜单项目返回到默认设置（第62页）。
- 未保存 [EXPANDED FOCUS] 设置。
- 当POWER开关设为ON时，电源已被断开。断开电池或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之前，将POWER开关设为OFF并确认存取指示灯已经关闭。

按START/STOP按钮的时间点与实际开始或停止录制动画的时间点之间存在差异。

- 在本机上，按下START/STOP按钮的时刻与实际开始或停止录制动画的时刻之间存在细微的时间差。这不是故障。

不能更改纵横比（16:9（宽银幕）/4:3）。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的纵横比是16:9（宽银幕）。

自动对焦无法正常工作。

- 将FOCUS开关设定为AUTO，启用自动对焦功能（第29页）。
- 如果自动对焦工作不正确，请手动进行对焦（第29页）。
- 使用E卡口系统镜头（第18页）。

菜单项目以灰色显示或无效。

- 在当前录制/播放情况下，无法选择以灰色显示的项目。
- 无法同时启动某些功能。以下列表显示了无效的功能和菜单项目组合的示例。

无法使用	情况
[自动曝光转换] 的 [开/关]	手动设定光圈、增益和快门速度的所有项目。
[斑马线]，[峰值]	[彩条] 设定为 [开]。
[标记] 的 [开/关]	[EXPANDED FOCUS] 设定为 [开]。
[TC PRESET]	[TC MAKE] 设定为 [REGENERATE]。
[彩条]	正在录制动画。 [EXPANDED FOCUS] 设定为 [开]。

无法手动调节光圈、增益、快门速度或白平衡。

- 将AUTO/MANUAL开关设为MANUAL。

屏幕上出现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小点。

- 使用较低的快门速度时会出现此现象（第32页）。这不是故障。

快速经过显示框的被摄体会出现扭曲。

- 这被称为焦平面现象。这不是故障。由于图像设备（CMOS传感器）读取图像信号的方式所致，快速经过显示框的被摄体可能会出现扭曲，视录制条件而定。

图像上出现水平条纹。

- 在日光灯、钠灯或水银灯下录制图像时，就会发生这种情况。这不是故障。可通过更改快门速度来改善这种情况（第32页）。

图像被水平分割。

- 使用闪光灯照亮被摄体时会出现这种情况。尽可能慢地使用快门速度可以避免这种情况（第32页）。
- 可以尝试使用附件的CD-ROM上的“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软件修复图像。

录制电视屏幕或计算机屏幕时出现黑带。

- 可通过调整快门速度改善这种情况（第32页）。

精细图案闪烁，对角线呈锯齿状。

- 将 [详细信息] 调节到负值一侧（第40页）。

不能按顺序录制时间代码。

- 如果更改 [HDD]/[SSD] 设定和 [HD] 拍摄格式] 设置，则不能按顺序录制时间代码。

播放

还可参阅“存储卡/闪存设备”一节（第82页）。

无法找到所需的图像。无法播放图像。

- 在VISUAL INDEX画面上选择所要播放图像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47页）。
- 如果修改了文件名称或文件夹，或者在计算机上对数据进行了编辑，则无法播放图像数据（观看静像时，文件名称将闪烁）。这不是故障（第95页）。
- 可能无法播放或以错误的尺寸显示在其他设备上录制的图像。这不是故障。
- 显示VISUAL INDEX画面，双击想要播放的图像的缩略图，或用◀/▶/⏮/⏭/⏮/⏭按钮选择缩略图并按EXEC按钮（第48页）。

数据文件名称未正确显示或闪烁。

- 文件已损坏。
- 本机不支持此文件格式（第93页）。
- 如果文件夹结构不符合通用标准，则仅显示文件名称。

没有声音或只能听到很轻的声音。

- 调高音量（第49页）。
- 使用SMOOTH SLOW REC功能录制的动画没有声音。

屏幕上显示“—”。

- 对于使用SMOOTH SLOW REC功能或 [彩条] 设为 [开] 时所录制动画的摄像机数据将显示条形图。
- 对于使用 [照片捕获] 创建的静像的曝光补偿值和闪光灯信息将显示条形图。

液晶屏上出现Multi ch。

- 播放使用5.1声道环绕声录制的动画时显示该字符。5.1声道环绕声在本机上被混合成2声道立体声进行播放。

连接到电视机

在使用分量视频线连接的电视机上既不能播放图像，也不能播放声音。

- 根据所连接设备的要求，设定 [视频输出]（第66页）。
- 如果使用的是分量视频线，应确保连接了A/V连接电缆的红色和白色插头（第53页）。

在使用HDMI连接线连接的电视机上既不能播放图像，也不能播放声音。

- 如果图像中录有版权保护信号，则无法从HDMI OUT插孔输出图像。
- 如果连接USB插孔，则不会从HDMI OUT插孔输出信号。

在使用HDMI连接线连接的电视机、投影机或AV放大器上既不能播放图像，也不能播放声音。

- 如果无法在使用HDMI连接线连接的电视机、投影机或AV放大器观看图像或听到声音，可尝试断开HDMI连接线并重新连接，或重新打开本机电源。

图像在4:3电视机上失真。

- 在4:3电视机上观看以16:9（宽银幕）模式录制的动画时，会发生这种情况。选择 [拍摄/输出设定] → [视频输出] → [下变换类型] → 适当的下变换类型（第66页）。

在4:3电视机屏幕的顶部和底部出现黑带。

- 在4:3电视机上观看以16:9（宽银幕）模式录制的动画时，会发生这种情况。这不是故障。

复制/编辑/连接到其他设备

所连接设备的显示屏上出现时间代码和其他信息。

- 使用A/V连接电缆连接设备时，请将 [显示输出] 设为 [LCD液晶屏]（第71页）。

无法使用A/V连接电缆正确进行复制。

- 未正确连接A/V连接电缆。务必将A/V连接电缆连接至设备的输入插孔。

不能在录制后将声音添加到录制媒体上。

- 不能在本机录制后将声音添加到录制媒体上。

无法使用HDMI连接线正确进行复制。

- 无法使用HDMI连接线复制动画。

连接到计算机

计算机无法识别本机。

- 断开计算机的电缆连接，然后重新牢固连接。
- 断开计算机和本机的电缆连接。重新启动计算机，然后按照操作步骤以正确的顺序连接计算机和本机（第79页）

不能观看动画或将其复制到计算机上。

- 断开计算机的电缆连接，然后重新连接。
- 需要安装附件的“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以便将动画从本机复制到计算机上（第79页）。

计算机没有响应。

- 断开计算机和本机的电缆连接。重新启动计算机，然后按正确顺序执行操作步骤来连接计算机和本机（第79页）。

警告指示和信息

自检显示/警告指示

发生错误时，液晶屏上出现警告指示。可自行修复某些与症状相关联的问题。如果尝试了几次后，问题仍然存在，请联系Sony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Sony服务机构。

C:04:□□

- 此电池不是“InfoLITHIUM”电池。请使用“InfoLITHIUM”电池（第95页）。

C:06:□□

- 电池过热。更换电池或取下电池，并将其置于阴凉处。

C:13:□□

- 取出录制媒体。重新安装后，再操作本机。

C:32:□□

- 拔下电源。重新连接电源，然后重新操作本机。

E:□□:□□

- 尝试执行第81页上的步骤②至④。

⚠ (电池电量警告)

- 电池电量即将耗尽。
- 即使显示还有10%左右的电池剩余电量，⚠仍可能闪烁，视操作、环境或电池状况而定。

⚠ (与电池温度有关的警告指示)

- 电池过热。更换电池或取下电池，并将其置于阴凉处。

⚠ (与存储卡相关的警告指示)

缓慢闪烁

- 录制图像的剩余空间即将用完。有关本机可用存储卡的类型，请参阅第23页。
- 未插入存储卡（第23页）。

快速闪烁

- 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录制图像。将图像保存到其他媒体（第75页）之后，删除无用的图像（第57页），或格式化闪存设备（第58页）。
- 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已经损坏（第59页）。

⚠ (与存储卡格式化相关的警告指示)

- 存储卡已经损坏。
- 存储卡没有正确格式化（第58页）。

⚠ (与不兼容存储卡相关的警告指示)

- 插入了不兼容的存储卡（第23页）。

⚠ (与存储卡写入保护相关的警告指示)

- 限制在其他设备上存取存储卡。

⚠ (与闪存设备相关的警告指示)

缓慢闪烁

- 录制图像的剩余空间即将用完。有关本机可用的闪存设备，请参阅第24页。
- 未安装闪存设备（第24页）。

快速闪烁

- 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录制图像。将图像保存到其他媒体（第75页）之后，删除无用的图像（第57页），或格式化闪存设备（第58页）。
- 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已经损坏（第59页）。

FMU (与闪存设备格式化相关的警告指示)

- 闪存设备已经损坏。
- 闪存设备没有正确格式化 (第58页)。

(与外部媒体设备相关的警告指示)

- 图像数据库文件可能已经损坏。按MENU按钮, 然后选择  (其它) →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 录制媒体, 检查数据库文件。
- 外部媒体设备已经损坏。

(与外部媒体设备格式化相关的警告指示)

- 外部媒体设备已经损坏。
- 正确格式化外部媒体设备。
- 如果提示信息仍然出现, 可重新连接外部媒体设备, 然后进行格式化。注意, 如果格式化外部媒体设备, 所有录制的动画及照片将被删除。
- 如果不能格式化外部媒体设备, 外部媒体设备则可能无法与本机兼容, 或已损坏。请更换新的媒体设备。

* 当 [提示音] 设定为 [开] (第73页) 时, 若屏幕上出现警告指示, 您会听到旋律声。

警告信息

如果屏幕上出现提示信息, 请按照说明进行操作。

动画录制时间

使用每块电池录制和播放的预计时间

录制时间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大约可用时间。

(单位: 分钟)

电池	连续录制时间	典型录制时间
NP-F770	355	205
NP-F970	530	305

注意

- 在HD 1080/24p FX录制格式中
- 使用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
- 使用连接至INPUT1插孔的ECM-XM1
- 典型录制时间表示在重复录制开始/停止、开启/关闭等操作时的使用时间。
- 在25℃温度下使用本机时测得的时间。
- 在低温下使用本机时，录制和播放时间将会缩短。建议在10℃至30℃的范围内使用本机。
- 视本机使用条件而定，录制和播放时间将会缩短。

播放时间

使用完全充电电池时的大约可用时间。

(单位: 分钟)

电池	
NP-F770	435
NP-F970	660

注意

- 在液晶屏上播放。

预计的动画录制时间

高清晰图像质量 (HD)

■ 当 [HD: 音频格式] 被设定为 [LINEAR PCM] 时

(单位: 分钟)

	PS	FX	FH	HQ	LP
1 GB	4 (4)	4 (4)	6 (6)	10 (8)	15 (10)
2 GB	8 (8)	10 (10)	10 (10)	20 (15)	35 (30)
4 GB	15 (15)	20 (20)	25 (25)	45 (35)	70 (60)
8 GB	35 (35)	40 (40)	55 (55)	90 (70)	145 (125)
16 GB	70 (70)	80 (80)	110 (110)	185 (145)	295 (255)
32 GB	145 (145)	170 (170)	225 (225)	375 (295)	590 (510)

■ 当 [HD: 音频格式] 被设定为 [DOLBY DIGITAL] 时

(单位: 分钟)

	PS	FX	FH	HQ	LP
1 GB	4 (4)	5 (5)	7 (7)	10 (9)	20 (15)
2 GB	9 (9)	10 (10)	10 (10)	25 (15)	45 (35)
4 GB	15 (15)	20 (20)	30 (30)	50 (40)	90 (75)
8 GB	35 (35)	40 (40)	60 (60)	105 (80)	190 (155)
16 GB	75 (75)	90 (90)	120 (120)	215 (165)	380 (310)
32 GB	150 (150)	180 (180)	245 (245)	440 (330)	770 (630)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单位：分钟）

	HQ
1 GB	10 (10)
2 GB	25 (25)
4 GB	55 (50)
8 GB	110 (100)
16 GB	225 (210)
32 GB	460 (420)

注意

- 可录制时间因录制条件、被摄体及〔拍摄设定〕（第66页）而有所不同。
- 括号中的数字为最短可录制时间。

提示

- 使用高清晰图像质量（HD）最多可录制3999个场景的动画；使用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最多可录制9999个场景的动画。
- 可以使用VBR（Variable Bit Rate）格式自动调整适合录制场景的图像质量。该技术会造成媒体录制时间的波动。包含快速移动和复杂影像的动画会以较高的比特率拍摄，这会缩短总拍摄时间。
- 每种动画拍摄模式的比特率（动画+音频等）、像素数和纵横比如下所示。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
 - PS：最大28 Mbps 1920×1080/16:9
 - FX：最大24 Mbps 1920×1080/16:9，1280×720/16:9
 - FH：约17 Mbps（平均）1920×1080/16:9，1280×720/16:9
 - HQ：约9 Mbps（平均）1440×1080/16:9
 - LP：约5 Mbps（平均）1440×1080/16:9
 -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 HQ：约9 Mbps（平均）720×576/16:9，4:3
- 静像的像素和纵横比（静像从动画中创建。）
 - 1920×1080点/16:9
 - 640×360点/16:9
 - 640×480点/4:3

最长连续录制时间

连续录制动画的最长时间约为13小时。

慢动作和快动作

动画内容的预计录制时间及播放流长度如下。

播放流长度

约h（小时）m（分钟）

fps	50p	25p
1	18 m	30 m
2	30 m	1 h 6 m
3	48 m	1 h 36 m
6	1 h 36 m	3 h 18 m
12	3 h 18 m	6 h 30 m
25	6 h 30 m	13 h
50	13 h	13 h

录制运行时间

约h（小时）m（分钟）

fps	50p	25p
1	13 h	13 h
2	13 h	13 h
3	13 h	13 h
6	13 h	13 h
12	13 h	13 h
25	13 h	13 h
50	13 h	6 h 30 m

在国外使用本机

电源

可在电源为AC 100 V至240 V、50 Hz/60 Hz的范围的任何国家/地区使用附件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使用本机。

观看高清晰图像质量（HD）的动画

在支持1080/50i的国家/地区，可以使用与所录动画一样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观看动画。

需要使用带有分量和AUDIO/VIDEO输入插孔且兼容1080/50i的PAL制式的电视机（或监视器）。必须连接分量视频线（附件）或HDMI连接线（另售）。

观看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动画

观看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时，需要使用带有AUDIO/VIDEO输入插孔的PAL制式的电视机。必须连接A/V连接电缆。

关于电视机彩色制式

本机为PAL制式，因此，只能在带有AUDIO/VIDEO输入插孔的PAL制式电视机上观看图像。

制式	使用地
PAL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捷克共和国、丹麦、芬兰、德国、荷兰、香港、匈牙利、意大利、科威特、马来西亚、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新加坡、斯洛伐克共和国、西班牙、瑞典、瑞士、泰国、英国等
PAL - M	巴西
PAL - N	阿根廷、巴拉圭、乌拉圭。
SECAM	保加利亚、法国、圭亚那地区、伊朗、伊拉克、摩纳哥、俄罗斯、乌克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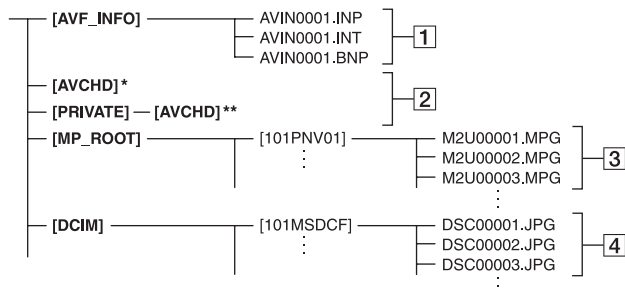
制式	使用地
NTSC	巴哈马群岛、玻利维亚、加拿大、中美洲、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圭亚那、牙买加、日本、韩国、墨西哥、秘鲁、苏里南、台湾、菲律宾、美国、委内瑞拉等

通过时差方便地设定时钟

如果您在国外，可通过设定时差方便地将时钟调节为当地时间。请选择 [时区设定]，然后设定时差（第73页）。

存储卡和闪存设备上的文件/文件夹结构

文件/文件夹结构如下所示。在本机上录制/播放动画和静像时，通常无需确认文件/文件夹结构。



* “Memory Stick PRO Duo”，闪存设备

**SD存储卡、SDHC存储卡、SDXC存储卡

1 图像管理文件

如果删除这些文件，则不能正常录制/播放图像。这些文件默认设置为隐藏文件，通常不会显示。

2 HD动画管理信息文件夹

该文件夹包含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的录制数据。不要试图在计算机上打开该文件夹或存取文件夹中的内容。否则会损坏图像文件，或使图像文件无法播放。

3 SD动画文件（MPEG-2文件）

这些文件的扩展名为“.MPG”。最大容量为2 GB。如果文件的容量超过2 GB，则文件将被分割。

文件数自动递增。当文件数超过9999时，则会创建另一文件夹以录制新的动画文件。文件夹名递增：

[101PNV01] → [102PNV01]

4 静像文件（JPEG文件）

这些文件的扩展名为“.JPG”。文件数自动递增。当文件数超过9999时，则会创建另一文件夹以保存新的静像文件。

文件夹名递增：[101MSDCF] →

[102MSDCF]

- 不要通过计算机修改本机上的文件或文件夹。否则可能会损坏或无法播放图像文件。如果进行此项操作，则无法保证本机正常工作。

- 删除图像文件时，应遵循第57页上的各项步骤。不要直接通过计算机删除本机上的图像文件。
- 不要使用计算机格式化录像机中的录制媒体。否则，本机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不要通过计算机复制录制媒体上的文件。否则无法保证本机正常工作。
- 使用附件的应用软件“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将数据从录制媒体导入到计算机上。

保养和预防措施

关于AVCHD格式

什么是AVCHD格式？

AVCHD格式是使用有效数据压缩编码技术、用于录制HD（高清晰）信号的高清晰数码相机格式。MPEG-4 AVC/H.264格式用于压缩视频数据，Dolby Digital或Linear PCM系统用于压缩音频数据。MPEG-4 AVC/H.264格式能够以比常规图像压缩格式更高的效率压缩图像。

- 由于AVCHD格式使用数据压缩系统，因此，在图像、角度或明亮度变化较大的场景中，图像可能会失真。这不是故障。

在本机上录制和播放

基于AVCHD格式，本机能以HD（高清晰）图像质量进行录制。除HD（高清晰）图像质量外，本机还能以常规的MPEG2格式录制标准清晰（SD）信号。

视频信号*：MPEG-4 AVC/H.264

1920×1080/50i，1920×1080/25p，

1280×720/50p，1440×1080/50i

音频信号：Dolby Digital 2声道，

Linear PCM 2声道

录制媒体：存储卡，闪存设备（另售）

* 不能在本机上播放以上述之外的AVCHD格式录制的数据。

- 1080i规格
使用1080有效扫描线和隔行扫描系统的高清晰规格。
- 720p规格
使用720有效扫描线和逐行扫描系统的高清晰规格。

关于存储卡

- 不保证使用计算机（Windows操作系统/Mac OS）格式化过的存储卡与本机的兼容性。
- 数据读取/写入速度因所使用的存储卡与兼容产品的组合而可能有所不同。
- 对于在以下情况下可能造成的图像数据损坏或丢失不予赔偿：
 - 当本机在存储卡上读取或写入图像文件（存取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退出存储卡、关闭本机电源或取下电池进行更换。
 - 在磁铁或磁场附近使用存储卡。
- 建议在计算机硬盘上对重要数据进行备份。
- 请勿在存储卡或存储卡适配器上粘贴标签之类的物品。
- 请勿触摸端子或让金属物体与端子接触。
- 请勿弯曲、摔落存储卡，或对其施加强力。
- 请勿拆卸或改动存储卡。
- 请勿使存储卡受潮。
- 小心将存储卡置于儿童无法够及的地方。否则，可能存在小孩误吞的危险。
- 请勿将标准规格存储卡之外的任何物品插入存储卡插槽。否则，可能会造成故障。
- 请勿在以下场所使用或存放存储卡：
 - 受高温影响的地方，如夏天停在户外的汽车。
 - 阳光直射的地方。
 - 湿度高或受腐蚀性气体影响的地方。

■ 关于存储卡适配器

- 将存储卡插入存储卡适配器时，确保按正确方向插入存储卡，然后再将其完全插入。请注意，使用不当可能导致故障。

关于图像数据的兼容性

- 本机在存储卡上录制的图像文件符合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建立的“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通用标准。
- 无法在本机上播放使用不符合此通用标准的其他设备 (DCR-TRV900E或DSC-D700/D770) 录制的静像。(这些型号在某些地区没有销售。)
- 如果不能使用已在其他设备上使用过的存储卡, 可使用本机将其格式化 (第58页)。注意, 格式化操作将删除存储卡上的所有信息。
- 可能无法使用本机播放图像:
 - 播放计算机上修改的图像数据时。
 - 播放使用其他设备录制的图像数据时。

关于“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的类型	录制/ 播放
“Memory Stick Duo” (具有MagicGate)	—
“Memory Stick PRO Duo” (Mark2)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

- 本产品支持并行数据传输。但传输速度可能不尽相同, 视所用媒体的型号而定。
- 本产品不能录制或播放使用“MagicGate”技术的数据。“MagicGate”是以加密格式录制和传输内容的版权保护技术。

关于“InfoLITHIUM”电池

本机仅可使用大容量的“InfoLITHIUM”L系列电池进行工作, 如NP-F770 (附件)和NP-F970 (另售)。不能使用NP-F570。

“InfoLITHIUM”L系列电池带有

① InfoLITHIUM L 标记。

什么是“InfoLITHIUM”电池?

“InfoLITHIUM”电池是锂离子电池, 具有在本机和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之间交流工作状况相关信息的功能。

“InfoLITHIUM”电池根据本机的工作环境以百分比 (%) 显示剩余电量时间。

对电池充电

- 开始使用本机之前, 确保对电池进行充电。
- 建议在环境温度10 °C至30 °C范围内对电池进行充电, 直至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的充电指示灯熄灭。如果超出此温度范围对电池进行充电, 则可能无法对其进行有效进行充电。

有效使用电池

- 当周围温度为10 °C或更低时, 电池的性能将会下降, 可使用的时间也将缩短。在此情况下, 请执行以下操作之一, 以使电池能够使用更长时间。
 - 将电池装入袋中使其变暖, 在即将开始拍摄时再将其装入本机。
 - 使用大容量电池: NP-F970 (另售)。
- 未在本机上录制或播放时, 确保将POWER开关设定为OFF。当本机处于录制待机或播放暂停模式时, 仍会消耗电池电量。
- 在进行实际录制之前, 请准备超过预期录制时间2至3倍的备用电池并进行试录。
- 请勿让电池沾水。此电池不防水。

关于剩余电量指示

- 通过液晶屏幕上显示的以下指示和百分比（%）查看电池电量。

剩余电池电量指示	%
	61%至100%
	41%至60%
	21%至40%
	1%至20%
	-

- 某些情况下显示的电量可能并不正确。
- 当电源关闭，即使电池剩余电量的时间指示显示电池还有足够的电量进行操作，也要对电池重新完全充电。将正确显示电池剩余电量的时间。但请注意，如果电池长时间在高温中使用、一直处在完全充电状态或者频繁使用，将无法恢复电池指示。请仅将电池剩余电量时间指示作为近似参考。

关于电池的存放

- 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每年对电池完全充电一次并在本机上将电量耗尽，以使其保持正常工作。存放电池时，将其从本机上取下，并放在干燥、阴凉的地方。
- 对本机上的电池完全放电时，请将本机保持录制待机状态，直至电源中断。

关于电池寿命

- 电池容量随时间的推移和使用次数增加而逐渐减小。如果两次充电之间的使用时间明显减少，应更换新的电池。
- 每块电池的寿命因存放、操作和环境条件而有所不同。

关于给电池充电

- 仅使用电源适配器/充电器（附件）给指定的电池充电。如果给其他类型的电池充电，则可能造成这些电池泄漏、过热、爆裂，或造成人员触电、灼伤或受伤。
- 从电源适配器/充电器中取出已充电的电池。
- 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的CHARGE指示灯以下列2种方式闪烁：
 - 快速闪烁…约以0.15秒的间隔时间快速点亮和熄灭。
 - 慢速闪烁…约以1.5秒的间隔时间交替点亮和熄灭，然后完全熄灭持续约1.5秒。指示灯以该顺序重复闪烁。
- 如果CHARGE指示灯快速闪烁，应取出正在充电的电池，然后重新将相同电池牢固安装到位。如果CHARGE指示灯持续快速闪烁，则可能是电池已经损坏，或电池为非指定类型。检查电池，确认其是否为指定类型。如果是指定类型，首先取出电池，然后安装全新的电池或性能良好的电池并查看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工作是否正常。如果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工作正常，则可能是电池已经损坏。
- 如果CHARGE指示灯慢速闪烁，表示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处于待机状态并暂停充电操作。如果环境温度超过充电的正常温度范围，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自动暂停充电操作并进入待机状态。如果环境温度恢复到正常温度，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重新开始工作，CHARGE指示灯亮起。建议在10℃至30℃的环境温度中给电池充电。

关于操作本机

使用与保养

- 请勿在以下地方使用或存放本机和附件。
 - 过热或过冷处。请勿将本机和附件放在温度超过60℃的地方，如直射阳光下，热源附近或停在太阳下的汽车内。否则，可能会导致出现故障或变形。
 - 靠近强磁场或机械震动。本机可能会出现故障。
 - 靠近强无线电波或辐射。本机可能无法正常录制。
 - 靠近AM接收机和视频设备。可能会产生噪音。
 - 在沙滩或灰尘较多的地方。如果沙子或灰尘进入本机，则可能造成机器故障。有时，可能无法修复此类故障。
 - 窗户旁或室外，液晶屏、取景器或镜头可能会暴露在直射阳光下。这会损坏取景器或液晶屏内的部件。
 - 非常潮湿的地方。
- 使用DC 7.2 V（电池）或DC 8.4 V（电源适配器）操作本机。
- 对于直流或交流操作，请采用操作指南中建议的附件。
- 请勿弄湿本机，例如被雨水或海水溅湿。如果弄湿本机，它可能会出现故障。有时，可能无法修复此类故障。
- 如果有任何固体或液体进入机壳内，请拔掉本机电源插头，并请Sony经销商检查没有问题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拆卸、改装、物理撞击或击打，如敲击、掉落或踩踏本产品。应特别当心镜头。
- 请勿使用已变形或损坏的电池。
- 不使用本机时，确保将POWER开关设为OFF。
- 例如，请勿用毛巾包住本机进行操作。否则，可能会造成热量积聚在内部。
- 断开电源线连接时，请抓住插头拔，不要拉电源线。
- 请勿在电源线上放置任何重物而损坏电源线。
- 保持金属触点清洁。
- 将无线遥控器和纽扣型电池置于儿童无法触及的地方。如果儿童意外吞食电池，请立即就医。
- 如果电池的电解液泄漏，
 - 请联系当地授权的Sony服务机构。
 - 洗去可能已经接触皮肤的液体。

- 如果液体进入眼睛，请用大量的水冲洗并就医。

■ 长时间不使用本机时

- 打开本机电源，录制和播放影像（约每月一次），以使机器长时间保持最佳状态。
- 存放本机之前，请将电池电量耗尽。

湿气凝结

如果将本机直接从寒冷的地方带入温暖的地方，本机内部可能会有湿气凝结，从而造成本机故障。

■ 如果已经产生湿气凝结

在不打开本机电源的情况下，将其闲置约1小时。

■ 关于湿气凝结的注意事项

如果将本机从寒冷的地方拿到温暖的地方（反之亦然），或在潮湿的地方使用本机，可能会产生湿气凝结（如下所述）。

- 将本机从滑雪场拿到有供暖设备的温暖地方时。
- 将本机从装有空调的汽车或房间拿到户外炎热的地方时。
- 暴风或阵雨后使用本机。
- 在炎热且潮湿的地方使用本机时。

■ 如何避免湿气凝结

将本机从寒冷的地方拿到温暖的地方时，请将本机装入塑料袋并封紧袋口。当塑料袋内的空气温度达到环境温度时（约1小时后），将塑料袋取下。

液晶屏

- 请勿对液晶屏施加过大的压力，否则可能会造成损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本机，液晶屏上可能会出现残像。这不是故障。
- 使用本机时，液晶屏的背面可能会发热。这不是故障。

■ 清洁液晶屏

液晶屏设有涂层保护。刮擦屏幕会使涂层剥离。请按以下方法保养液晶屏。

- 用眼镜清洁布等干净的软布擦去液晶屏上的污垢。
- 擦拭液晶屏之前，可用吹气球吹掉灰尘或沙子。
- 如果用力擦拭液晶屏，即使是用纸巾，也可能损坏涂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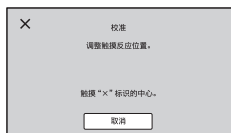
保养和预防措施（续）

- 应尽快擦掉液晶屏上的指印或护手霜，否则可能导致涂层剥落。

■ 调整触控面板（校准）

触控面板的按钮可能无法正常工作。此时，可按以下步骤进行操作。建议在操作时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上。

- ① 按MENU按钮→用SEL/PUSH EXEC拨盘选择（其它）→[校准]。



- ② 用存储卡或类似物品的一角点击3次屏幕上显示的“×”。

⚡ 注意

- 如果没有按准正确位置，可再次尝试校准操作。
- 请勿使用尖头物体进行校准。否则会损坏液晶屏幕。
- 不能在液晶屏翻转、朝上及靠近本机时进行校准。

外壳

- 如果外壳脏污，请用软布蘸少量水进行清洁，然后用干燥软布将外壳擦干。
- 避免执行以下操作，以免损坏表面光泽。
 - 使用稀释剂、汽油、酒精、化学织物、驱虫剂、杀虫剂和遮光剂等化学物质。
 - 手上沾有以上物质进行操作。
 - 外壳长时间接触橡胶或乙烯树脂等物质。

保养和存放镜头

- 在以下情况下，用软布擦拭镜头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时。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地方
 - 镜头暴露在海边等含盐份的空气中。
- 将镜头存放在通风良好且灰尘很少的地方。
- 为了防止发霉，请按照上述说明定期清洁镜头。

给预装的可充电电池充电

本机已预装一块可重复充电电池，即使将POWER开关设定为OFF，也能保留日期、时间和其他设置。通过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时或装入电池时，可始终对预装的可重复充电电池进行充电。如果不使用本机、没有连接电源适配器/充电器或没有安装电池，则可重复充电电池约3个月后将完全放电。请对预装可重复充电电池进行充电，然后再使用本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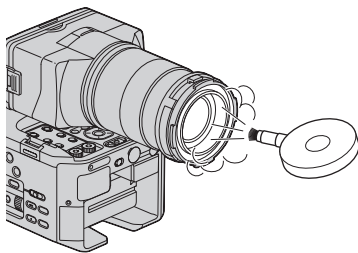
但是，即使预装可重复充电电池未充电，本机操作也不会受到影响，只是没有录制日期。

■ 操作步骤

使用附件的电源适配器/充电器将本机连接到电源插座，在将POWER开关设定为OFF的情况下将本机放置24小时以上。

清除取景器内部的灰尘

用吹气球清除目镜和取景器内部的灰尘。



本机处理须知

处理本机时，建议销毁本机的实体。

处理/转让存储卡须知

即使在本机或计算机上删除存储卡中的数据或格式化存储卡，可能也无法完全删除存储卡上的数据。将存储卡转让给他人时，建议使用计算机上的数据删除软件完全删除数据。此外，在处理存储卡时，建议将存储卡实体销毁。

规格

系统

视频信号

PAL制式色彩, CCIR标准
HDTV 1080/50i、1080/50p、
720/50p规格

视频录制系统

HD图像质量: MPEG-4 AVC/H.264
AVCHD兼容格式 (1080/50p: 原始格式)
SD图像质量: MPEG-2 PS

音频录制系统

Linear PCM 2ch (48 kHz 16位)
Dolby Digital 2ch (48 kHz
16位)
使用Dolby Digital Stereo Creator

静像录制系统

DCF版本2.0兼容
Exif版本2.3兼容
MPF Baseline兼容

录制媒体 (动画/静像)

“Memory Stick PRO Duo”
闪存设备
SD卡 (4级或更快)

成像设备

“Exmor” Super35 CMOS传感器
23.6 mm×13.3 mm (Ø 27.1 mm)
总像素: 约3 530 000像素
有效像素 (动画, 16:9):
约3 370 000像素
有效像素 (动画, 4:3):
约2 530 000像素

色温

[自动设定]
 (单键结合) A/B
[室内] (3 200K)
[室外] (5 800K)

最低照明度

1.5 lx (勒克斯), 快门速度1/25,
自动增益控制, 自动光圈 (使用
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

* 随NEX-FS100CK提供

输入/输出连接器

VIDEO OUT插孔

针式连接器
视频输出
1 Vp-p, 75 Ω (欧姆) 不平衡,
负同步

AUDIO OUT插孔

针式连接器
-10 dBu (负阻抗为47 kΩ (千欧
姆) 时), 输出阻抗小于2.2 kΩ
(千欧姆)
(0 dBu = 0.775 Vrms)

COMPONENT OUT插孔

微型D插孔
Y: 1 Vp-p, 75 Ω (欧姆)
PB/PR, CB/CR: 0.7 Vp-p,
75 Ω (欧姆)

REMOTE插孔

立体声超迷你插孔 (Ø 2.5 mm)

HDMI OUT插孔

HDMI连接器 (A型)

USB插孔

mini-AB

🔊 (耳机) 插孔

立体声迷你插孔 (Ø 3.5 mm)

INPUT1/INPUT2插孔

XLR 3针, 凹形,
MIC: -48 dBu/3 kΩ (千欧姆)
LINE: +4 dBu/10 kΩ (千欧姆)
(0 dBu = 0.775 Vrms)

液晶屏

图像

8.8 cm (3.5型, 纵横比16:9)

总点数

921 600 (1 920×480)

规格 (续)

常规

电源要求

DC 7.2 V (电池)

DC 8.4 V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平均耗电量

本机使用麦克风ECM-XM1拍摄期间,
LCD为正常亮度 (使用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

5.4 W

使用闪存设备HXR-FMU128时, 平均
耗电量增加约1.1 W。

工作温度

0 °C至40 °C

存放温度

-20 °C至+60 °C

尺寸 (近似值)

仅限机身 (包括凸出部分):

126.5 mm×101.5 mm×193.5 mm

(宽/高/长)

录制时 (包括凸出部分):

178 mm×192 mm×519.5 mm

(宽/高/长) (装有镜头*、镜头遮

光罩*、大号LCD取景器、大眼罩、

手柄、麦克风 (ECM-XM1) 以及把手
(无皮带) 等附件。)

重量 (近似值)

仅限机身:

1 030 g

拍摄时:

2 650 g (装有电池 (NP-F770)、

镜头*、镜头遮光罩*、大号LCD取景
器、大眼罩、手柄、麦克风 (ECM-
XM1)、把手以及闪存设备盖等附
件。)

* 随NEX-FS100CK提供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AC-VL1

电源要求

AC 100 V - 240 V, 50 Hz/60 Hz

耗电量

22 W

输出电压

DC 8.4 V*

工作温度

0 °C至40 °C

存放温度

-20 °C至+60 °C

尺寸 (近似值)

136 mm×51 mm×90 mm

(宽/高/长) 不包括凸出部分

重量 (近似值)

270 g, 不包括电源线

* 有关其他规格的说明, 请参阅电源适配器/
充电器上的标签。

可重复充电电池NP-F770

最大输出电压

DC 8.4 V

输出电压

DC 7.2 V

最大充电电压

DC 8.4 V

最大充电电流

3.0 A

容量

标准型: 31.7 Wh (4 400 mAh)

最小容量: 30.0 Wh (4 200 mAh)

类型

锂离子

E 18-200 mm F3.5-6.3 OSS镜头 (随NEX-FS100CK提供)

镜头

E卡口系统镜头

当转换为35 mm照相机时

28.8 mm - 320 mm (16:9)

36 mm - 400 mm (4:3)

光圈值

F3.5-F6.3

SteadyShot

光学转换的双轴线性驱动和霍尔效
应传感器

最小对焦*

0.30 m (W) - 0.50 m (T)

最大放大倍数

×0.35

最小光圈值

f/22 - f/40

滤光片直径

67 mm

尺寸（近似值，最大直径×高度）

75.5 mm×99.0 mm

质量（近似值）

524 g

* 最小对焦是指从影像传感器到被摄体的最短距离。

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由Dolby Laboratories授权制造。

商标

- “NXCAM”标志为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 “AVCHD”和“AVCHD”标识为Panasonic Corporation和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 “Memory Stick”、、“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agicGate”、“**MAGICGATE**”、“MagicGate Memory Stick”和“MagicGate Memory Stick Duo”为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 “InfoLITHIUM”为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 “BRAVIA”为Sony Corporation的商标。
- Blu-ray Disc™和Blu-ray™为Blu-ray Disc Association的商标。
- Dolby和双D标志为Dolby Laboratories的商标。
- Microsoft、Windows和Windows Vista为U.S. 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acintosh和Mac OS为Apple Inc.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HDMI、HDMI标志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为HDMI Licensing LLC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Intel、Intel Core和Pentium为Intel Corporation或其子公司在美国及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Adobe、Adobe标志和Adobe Acrobat为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SDXC标识为SD-3C, LLC的商标。
- MultiMedia Card为MultiMediaCard Association的商标。

此处提及的所有其他产品名称可能是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此外，本手册中未在各处皆注明™和“®”。

有关许可注意事项

未经MPEG LA, L.L.C., 250 STEELE STREET, SUITE 300, DENVER, COLORADO 80206授予MPEG-2专利组合中的适用专利许可，除非客户个人使用，严禁以符合MPEG-2标准的任何方式将本产品用于套装媒体的视频信息编码。

本产品在AVC专利组合许可下被授予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1) 以符合AVC的标准对视频编码（“AVC视频”）

和/或

(2) 对由个人和

非商业活动的消费者所编码的和/或从授权提供AVC视频的视频提供商获得的AVC视频进行解码。

任何其他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

可从MPEG LA, L.L.C获得更多信息。

请参阅<[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C Library”、“zlib”和“libjpeg”软件随本机提供。本公司根据软件版权所有者的许可协议提供该软件。根据这些软件应用程序版权所有者的要求，本公司有责任告知阁下以下事项。请阅读以下章节。

请阅读CD-ROM “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上“License”文件夹中的

“license3.pdf”。您将找到“C Library”、“zlib”和“libjpeg”软件的许可证明（英文）。

关于适用GNU GPL/LGPL的软件

本机中包括符合下列GNU通用公共许可证（以下称为“GPL”）或GNU宽通用公共许可证（以下称为“LGPL”）的软件。

告知在随附GPL/LGPL条件下您有权访问、修改和重新发布这些软件程序的源代码。

网站提供源代码。可使用下列URL下载。在下载源代码时，请选择本机型号NEX-FS100J。

<http://www.sony.net/Products/Linux/>

我们谢绝有关源代码内容的咨询。

请阅读CD-ROM “Content Management

Utility”上“License”文件夹中的

“license2.pdf”。您将找到“GPL”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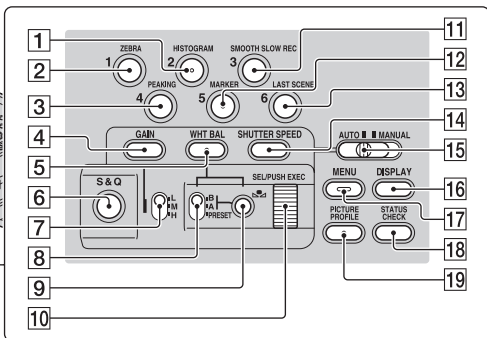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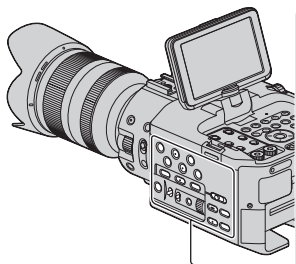
“LGPL”软件的许可证明（英文）。

若要阅读PDF，需要Adobe Reader。如果计算机上未安装，可以从Adobe Systems网页上下载：

<http://www.adobe.com/>

识别部件和控制器

括号中的数字为参考页。



1 HISTOGRAM/ASSIGN 2按钮* (45)

2 ZEBRA/ASSIGN 1按钮 (45)

3 PEAKING/ASSIGN 4按钮 (45)

4 GAIN按钮 (31)

5 WHT BAL按钮* (32)

6 S&Q按钮 (43)

7 增益开关 (31)

8 白平衡内存开关 (32)

9  (单键结合) 按钮 (33)

10 SEL/PUSH EXEC拨盘 (21, 60)

11 SMOOTH SLOW REC/ASSIGN 3按钮
(42, 45)

12 MARKER/ASSIGN 5按钮* (45)

13 LAST SCENE/ASSIGN 6按钮
(44, 45)

14 SHUTTER SPEED按钮 (32)

15 AUTO/MANUAL开关 (31)

16 DISPLAY按钮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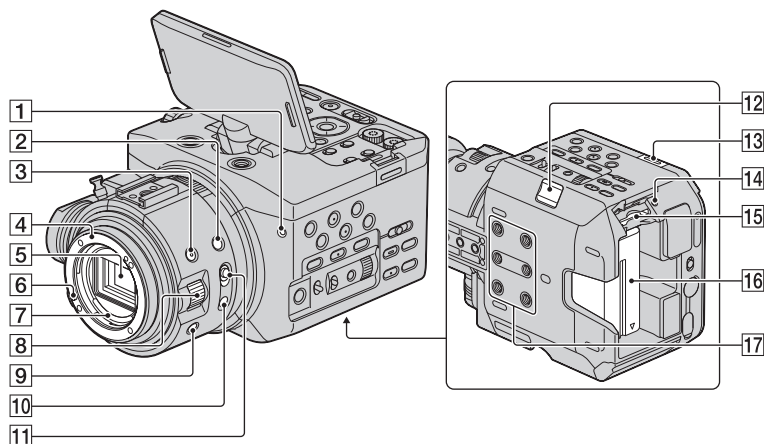
17 MENU按钮** (21, 60)

18 STATUS CHECK按钮 (52)

19 PICTURE PROFILE按钮* (36)

* HISTOGRAM/ASSIGN 2按钮、MARKER/ASSIGN 5按钮、PICTURE PROFILE按钮, 以及WHT BAL按钮均带有凸起触点。

**MENU按钮带有凸起触条, 以方便定位按钮。



1 前拍摄灯（73）
如果录制媒体的剩余容量或电池电量不足，则拍摄灯闪烁。

2 EXPANDED FOCUS按钮（30）

3 IRIS按钮（31）

4 镜头转接环（18）

5 影像传感器

6 镜头锁定针

7 镜头接点

请勿触摸或污染镜头接点。

8 光圈环（31）

9 IRIS PUSH AUTO按钮（31）

10 PUSH AUTO按钮（30）

11 FOCUS开关（29）

12 BATT RELEASE按钮（16）

13 肩带锁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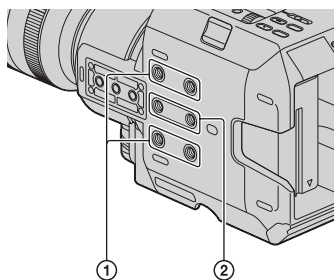
14 存取指示灯（24）

15 存储卡插槽（23）

16 电池（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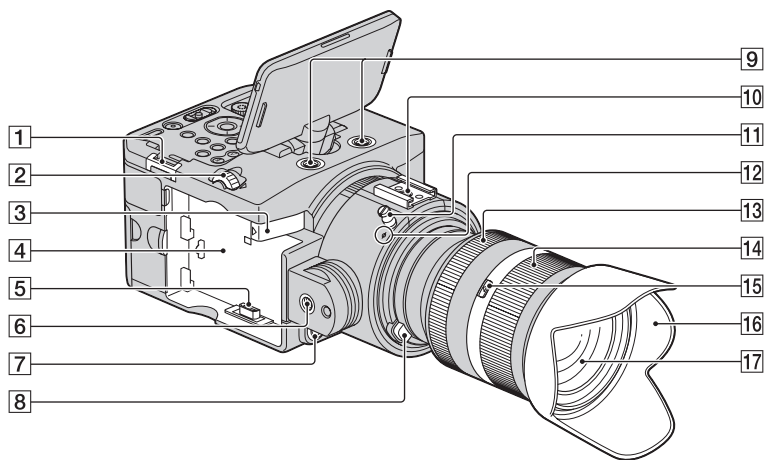
17 三脚架插孔

用于安装螺钉短于5.5 mm的三脚架（另售）。



①用于1/4-20UNC的螺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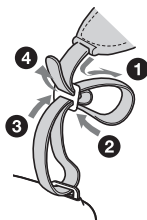
②用于3/8-16UNC的螺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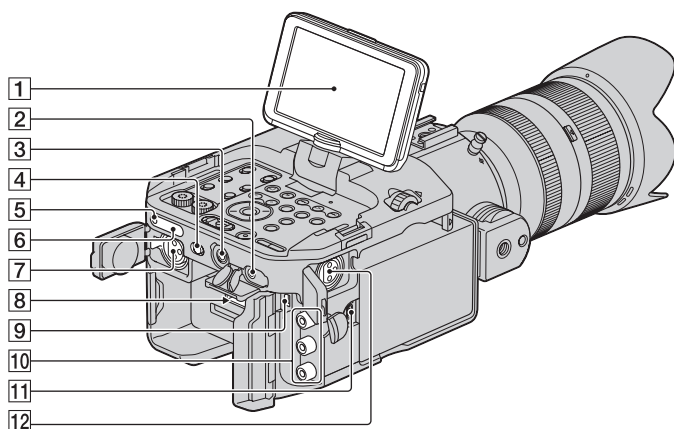


- 1 肩带锁扣
- 2 LCD HOLD拨盘 (14)
- 3 闪存设备RELEASE杆 (24)
- 4 闪存设备安装座 (24)
- 5 闪存设备插孔
- 6 把手插座 (12)
- 7 START/STOP按钮 (26)
- 8 镜头释放按钮 (18)
- 9 扩展插座
用于1/4-20UNC的螺钉
- 10 附件插座 (15)
- 11 卷尺挂钩 (14)
- 12 影像传感器位置标记
- 13 对焦环 (29) (NEX-FS100CK)
- 14 变焦环 (29) (NEX-FS100CK)
- 15 变焦锁开关 (NEX-FS100CK)
- 16 镜头遮光罩 (18) (NEX-FS100CK)
- 17 镜头 (18) (NEX-FS100C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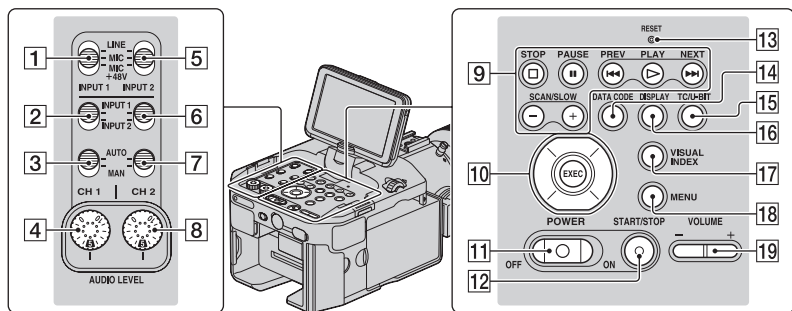
连接肩带

将肩带（另售）连接到肩带锁扣上。





- 1** 液晶屏/触控面板（14）
- 2** REMOTE插孔
REMOTE插孔用于在视频设备和与此连接的外部设备上控制播放等。
- 3** 🎧（耳机）插孔
用于连接立体声迷你插孔耳机。
- 4** HEADPHONE MONITOR开关（36）
- 5** 后拍摄灯（73）
如果录制媒体的剩余容量或电池电量不足，则拍摄灯闪烁。
- 6** 遥控感应器（74）
- 7** INPUT 2插孔（11）
- 8** HDMI OUT插孔（53）
- 9** COMPONENT OUT插孔（53）
- 10** VIDEO OUT/AUDIO OUT插孔（53）
- 11** 📶（USB）插孔（77，79）
- 12** INPUT 1插孔（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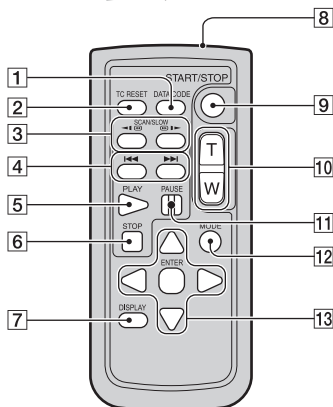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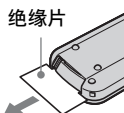
- 18** MENU按钮 (21, 60)
- 19** VOLUME按钮* (47)

* VOLUME+按钮和PLAY按钮均带有凸起触点，以方便定位按钮。

- 1** INPUT 1开关 (34)
- 2** CH1 (INPUT 1/INPUT 2) 开关 (34)
- 3** CH1 (AUTO/MAN) 开关 (34)
- 4** AUDIO LEVEL (CH1)拨盘 (34)
- 5** INPUT 2开关 (34)
- 6** CH2 (INPUT 1/INPUT 2) 开关 (34)
- 7** CH2 (AUTO/MAN) 开关 (34)
- 8** AUDIO LEVEL (CH2) 拨盘 (34)
- 9** 播放控制按钮 (PREV/PLAY*/NEXT/STOP/PAUSE/SCAN/SLOW) (47)
- 10**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EXEC按钮 (60)
- 11** POWER开关 (21)
- 12** START/STOP按钮 (26)
- 13** RESET按钮
如果按RESET按钮，包括时钟设置在内的所有设置 (除图像文档设置外) 将恢复到默认设置。
- 14** DATA CODE按钮 (51)
- 15** TC/U-BIT按钮
在液晶屏上切换显示时间代码和用户比特。
- 16** DISPLAY按钮 (51)
- 17** VISUAL INDEX按钮 (47)

无线遥控器

使用无线遥控器之前，请取出绝缘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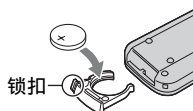
- 1 DATA CODE按钮（51）
- 2 TC RESET按钮（41）
- 3 SCAN/SLOW按钮（47）
- 4 ◀▶ (PREV/NEXT) 按钮（47）
- 5 PLAY按钮（47）
- 6 STOP按钮（47）
- 7 DISPLAY按钮（51）
- 8 发射器
- 9 START/STOP按钮（26）
- 10 电动变焦按钮
本机不能使用此按钮。
- 11 PAUSE按钮（47）
- 12 MODE按钮
- 13 ◀/▶/▲/▼/ENTER按钮

注意

- 将无线遥控器对准传感器操作本机。
- 将传感器远离直射阳光或顶灯等强光源。否则，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使用附件的无线遥控器进行操作时，也可能操作视频设备。在此情况下，可为视频设备选择DVD2以外的遥控模式，或使用黑色纸张遮盖视频设备的传感器。

更换无线遥控器的电池

- ① 按住锁扣的同时，将手指甲插入缝隙中以拉出电池框。
- ② 将新电池+面朝上放入。
- ③ 将电池框插回无线遥控器，直至听到喀嗒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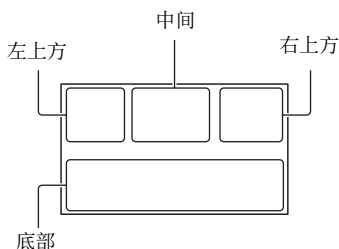


警告

电池如果处置不当，则可能引起电池爆炸。切勿充电、拆卸或丢弃在火中。

- 当锂电池电量微弱时，无线遥控器的操作距离可能会缩短，或者无线遥控器可能无法正常工作。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Sony CR2025锂电池进行更换。使用其它电池时，可能存在着火或爆炸的危险。

屏幕指示符



左上方

指示	含义
100%	电池剩余电量
1080/50i	设定 (28) , 拍摄格式 (28)
	宽银幕录制 (66)

中间

指示	含义
	录制媒体
STBY REC	录制状态 (26)
	警告 (88)
	播放指示符 (47)

右上方

指示	含义
0分	估计剩余录制时间
	录制/播放媒体
00:00:00:00	时间代码 (小时:分钟:秒钟:帧)

底部

指示	含义
PEAKING	峰值 (69)
	斑马线 (69)
ACT OFF	STEADYSHOT (65)
	手动对焦 (29)
	图像文档 (36)
F3.5	光圈 (31)
9dB	增益 (31)
50	快门速度 (32)
	手动音量控制 (36)
	音频格式 (67)
-2.0EV	自动曝光转换 (64)
	自动设置 (70)
A B	白平衡 (32)
	直方图 (69)

提示

- 指示可能会看上去不一样，或者出现在不同的位置。
- 某些指示可能不会显示，视本机的型号而定。

录制过程中的数据代码

录制日期、时间和条件自动录制在录制媒体上。录制时不显示这些信息。但可以按DATA CODE按钮 (第51页) 进行查看。

索引

A

- AGC限定 64
- ASSIGN按钮 45
- AUTO/MAN (CH1/CH2)
开关 34
- 安全框 70
- 按自动对焦 30

B

- BATT RELEASE (电池释放)
按钮 16
- 白平衡 32
- 白平衡内存开关 33
- 斑马线 69, 84
- 保护 55
- 变焦 29
- 变焦显示 71
- 标记 70, 84
- 播放 47

C

- 彩条 65, 84
- 菜单 62
 - 拍摄/输出设定
菜单 66
 - 其它菜单 73
 - 摄像机设定菜单 64
 - 使用 60
 - TC/UB设定菜单 72
 - 显示设定菜单 69
 - 项目 62
 - 音频设定菜单 67
- 充电时间 16
- 充电指示灯 15
- 存储卡 23, 94
 - 插入/退出 23
- 存储卡插槽 24
- 存取指示灯 24

D

- DATA CODE按钮 51
- DISPLAY按钮 51
- 大眼罩 13
- 单键按钮 33
- 电池 15
- 电视机 53
- 电视机彩色制式 92
-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 15
- 电源线 17
- 对焦 29
- 对焦环 30

E

- EXPANDED FOCUS 30
- 耳机插孔 106
- 耳机输出 67

F

- FOCUS开关 30
- FREE RUN 72
- 发射器 108
- 分割 56
- 峰值 69, 84
- 附件插座 15
- 复制 57

G

- GAIN按钮 31
- GAMMA 38
- 故障排除 81
- 光圈 31
- 光圈环 31
- 规格 99

H

- HDMI/COMPONENT 66
- HD拍摄格式 28
- HD音频格式 67
- HD/SD设定 28

- 黑平衡 34
- 黑色等级 38
- 黑色GAMMA 38

I

- “InfoLITHIUM” 电池 95
- INPUT 1插孔 34
- INPUT 1开关 34
- INPUT 2插孔 34
- INPUT 2开关 34
- INPUT1调整 68
- INPUT1降低风声 68
- INPUT2调整 68
- INPUT2降低风声 68
- IRIS PUSH AUTO按钮 31
- IRIS按钮 31

J

- 肩带 105
- 警告信息 89
- 警告指示 88
- 镜头 18, 98
- 静像 56
- 绝缘片 108

K

- 快门速度 32

L

- LANGUAGE 73
- LAST SCENE按钮 44
- 连接
 - DVD刻录机 77
 - 电视机 53
 - 计算机 79
 - 录像机 78
 - 外部媒体设备 75
- 连接线 17
- 亮度增益设置 64
- 录制 26
- 录制格式 28

录制图像质量 28
录制指示灯 26

M

“Memory Stick” 95
“Memory Stick PRO Duo” 95
MIC+48V 35
MENU按钮 21, 60
慢动作和快动作 43
媒体格式化 58

N

NTSC 92
钮扣型锂电池 108

P

PAL 92
PICTURE PROFILE按钮 36
POWER开关 21
PUSH AUTO按钮 30
拍摄灯[后] 73
拍摄灯[前] 73
拍摄设定 66
拍摄/输出设定菜单 66
屏幕指示符 109

Q

其它菜单 73
取景器镜头调节环 13

R

REC RUN 72
RESET按钮 107
日期和时间 22, 109
日期和时钟设定 21
日期拍摄 73

S

SD宽银幕录制 66
SEL/PUSH EXEC
拨盘 21, 60
SHUTTER SPEED按钮 32
SMOOTH SLOW REC 42
STATUS CHECK按钮 52
STEADYSHOT 65
S&Q按钮 43
色彩等级 39
色彩模式 39
色彩浓度 39
色彩相位 39
色调 65
删除 57
闪存设备 24
闪存设备插孔 24
商标 101
摄像机设定菜单 64
摄像机数据显示 70
声音限制 67
室内 33
视频输出 66
湿气凝结 97
时区设定 73
室外 33
式样 70
手动WB温度 33

T

TC MAKE 72
TC PRESET 41, 84
TC RUN 72
TC/U-BIT按钮 107
TC/UB设定菜单 72
提示音 73
同步录制 27
图像数据库文件 59
图像文档 36

U

UB PRESET 41
UB TIME REC 72
USB连接 74

V

VISUAL INDEX按钮 47
VOLUME按钮 49

W

WB室外等级 64
WB温度设定 64
WB预设 64
WB转换 40
WHT BAL按钮 32
外部电源 17
无线遥控器 108

X

XLR AGC链接 68
XLR设定 68
膝点 38
下变换类型 66
夏令时 73
显示设定菜单 69
显示输出 71
项目 62
详细信息 40
校准 98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59

Y

遥控 74
遥控感应器 106
液晶屏亮度 71
引导框 70
音量 49
音频等级显示 71
音频设定菜单 67
预装的可充电电池 98

索引 (续)

运行时间 74

Z

在国外使用本机 92

增益 31

增益开关 31

照片捕获 56

直方图 69

中央 70

状态检查 52

自动曝光转换 64, 84

自检显示 88

最后场景预览 44

<http://www.sony.net/>

使用基于不含有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70%以上再生纸上印刷。

Printed in Japan



4279232210